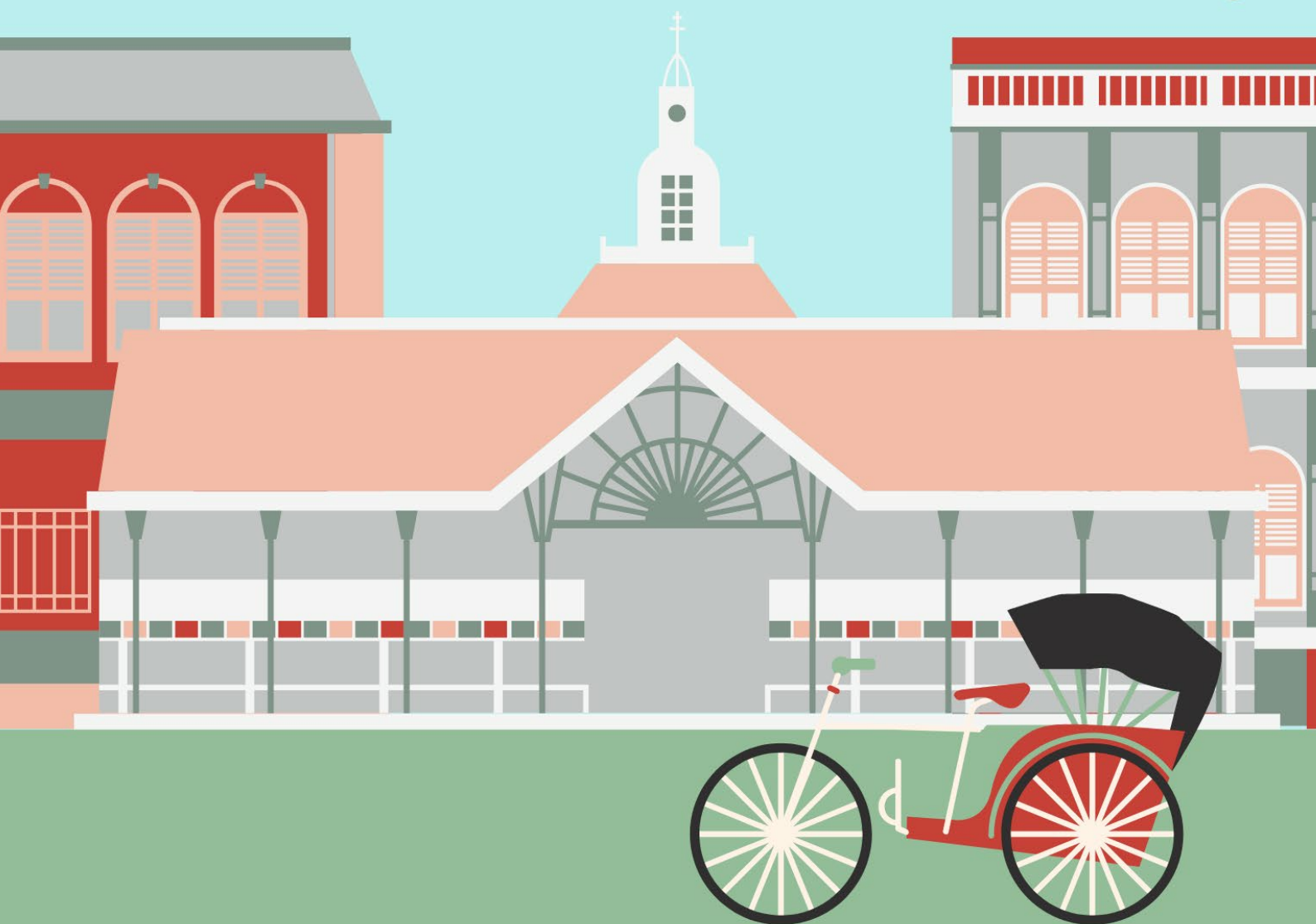


HCHS

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

114學年度第一學期

班級家長會手冊



目 錄

壹、校長的話	3
貳、現任及歷任家長會會長	4
參、各處室重點工作報告	
【班級學生家長會-學務處 工作報告】	5
【班級學生家長會-教務處 工作報告】	11
【班級學生家長會-輔導處 工作報告】	36
【班級學生家長會-圖書館 工作報告】	43
【班級學生家長會-軍訓室 工作報告】	47
伍、高雄市立新莊高中 114 學年度教室配置圖	50
陸、新莊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	51
柒、113 學年度下學期班級家長會建議事項及回覆...	52

壹、校長的話

首先，恭喜並感謝各位高一新生的家長，選擇支持孩子就讀新莊高中。

在少子化與教育改革的浪潮中，新莊高中依然穩健成長、表現亮眼！114年錄取國立院校 321 人。其中台清政陽明交大及成大共 55 人；醫學相關校系包含牙醫系共 12 人，人文法律 24 人，電資科系 60 人。感謝歷任校長紮下良好根基，更感謝同仁持續的努力與付出。讓孩子在新莊，不僅能夠學業進步，更能養成良好的品德，成為未來社會卓越的新世代人才。這份榮耀也有賴於家長們持續的支持與鼓勵。

新學期伊始誠摯地邀請您共同參與孩子的成長，因為有了您的陪伴，孩子們將走得更穩、更遠。我們深信：在家庭、學校與社會三方的攜手合作下，孩子一定能大展光彩，創造屬於自己的無限可能！竭誠邀請您加入新莊家長會這個溫暖的大家庭！

最後，再次感謝您選擇新莊高中，讓我們能與您一同陪伴孩子的學習。家校同心，則學子益勵；親師協力，則人才必昌。俾新莊學府，永為桃李之園，光耀四方。

敬祝 闔家安康 心想事成！

校長 王明政 敬上

114.9.1

貳、現任及歷任家長會會長

- 84、85 學年度：梁會長 惠強
- 86學年度：陳會長 慶榮
- 87學年度：廖會長 全寶
- 88學年度：方會長 志成
- 89學年度：王會長 清亮
- 90、91 學年度：郭會長 連茂
- 92學年度：洪會長 宗面
- 93學年度：王會長 再福
- 94、95 學年度：詹會長 信興
- 96、97 學年度：許會長 文玲
- 98、99 學年度：王會長 俊仁
- 100學年度：李會長 邵清
- 101、102 學年度：朱會長 家慶
- 103、104 學年度：孫會長 清
- 105學年度：袁會長 嘉瑋
- 106 學年度：陳會長 素伐
- 107、108 學年度：楊會長 銘欽
- 109 學年度：陳會長 相池
- 110 學年度：林會長 照國
- 111 學年度：蘇會長 崇斌
- 112 學年度：陳會長 柏錡
- 113 學年度：王會長 昭婷

【學務處 工作報告】

一、理念溝通：

1. 加強生活教育及禮節之要求，請全體老師及家長共同指導，以培養學生謙恭有禮的好習慣。
2. 注重衛生保健及環境整潔之維護，建造一個良好、舒適、健康的學習環境。
3. 落實學生出缺勤狀況查核工作，確實掌握學生動向，確保學生的安全。
4. 成功的家庭教育是學校教育的基礎，懇請貴家長多花時間陪陪孩子，多花心思和孩子談談。孩子如有特殊問題（如：情緒、功課、感情、交友、身心…等等），請家長及時提出，學務處、輔導處及軍訓室會一同協助處理。

二、工作報告：

【訓育組】

1. 學期中所有校內外的學生活動，都會公布在學校網路上，如有特別需要，會印發資料給各班導師及公布於各班，請鼓勵孩子視情況參與適合的活動。
2. 生需自行上網點選社團，社團一覽表如附件一，社團實施要點如附件二提供家長參閱。本學期已於 9/8 完成最終選社，並於 9/11 進行第一次社團課，訓育組將於上學期末開出社團缺額提供轉社申請，請隨時留意官網及班級訊息。
3. 本校辦理新莊文學獎，報名日期為 9/12-10/3 報名方式歡迎參閱班級布告欄及官網，請鼓勵孩子視情況參與適合的活動。
4. 本學期校慶辦理時間為：12/4(四)-預賽、12/5(五)-決賽及 12/6(六)-園遊會，將於 12/8(一)補假。
5. 本校絕不主動要求或強迫學生進行社團留練及社團課外活動。若社團申請課後留練及社團課外活動，需繳交家長同意書，若查獲未經申請且以本校社團名義進行課後留練或者舉辦校外活動者，視情節給予相關懲處。

【衛生組】

1. 本學期預計於 12 月 11 日（四） 13:00～16:00 舉行捐血活動，屆時歡迎各位家長共襄盛舉，捐助熱血！
2. 今年登革熱疫情不可輕忽，請各位家長共同防疫，做好「巡、倒、清、刷」四原則，居家若有水生植物或茶盤等積水容器，請隨時清倒、刷洗。

另外若曾至東南亞或南美洲等國家旅遊，返國後有「發燒、嘔吐、肌肉痛、關節痛、後眼窩痛」等症狀，應儘速就醫並告知旅遊史。

給家長的一封信---傳染病防治宣導

各位家長您好：

近來天氣變化大，各類傳染病亦會開始升溫，為了讓孩子們在學校能健康成長、快樂的學習，並避免因班級群聚感染而被迫停課影響課業進行，所以請家長務必和我們並肩作戰將相關防疫措施做好以保障孩子的就學環境，以下事項請家長務必詳閱及配合，感謝您為學校健康安全環境校園盡一份心力！

※傳染病防治相關注意事項：

1. 請務必遵守【發燒不上班、不上課之自主健康管理】。只要體溫大於 38°C則請 假在家休息，並立即就醫。
2. 出現疑似新冠肺炎、流感或水痘、腸病毒等症狀或咳嗽 2 週未癒時，應立即就醫並注意體溫變化，遵照醫師指示，勿自行服藥。並通知班級導師請假原因及醫師診斷結果。
3. 為避免班級疫情爆發，影響學生學習及造成糾紛，家長請勿隱瞞病情或執意讓發燒學生到校上課。
4. 在家休息時請避免與家人或其他孩童過度接近，並避免出入空氣不流通之公共場所，以防再次感染。
5. 為避免群聚感染，建議補習活動請暫停。
6. 生病期間務必多休息、勤洗手，戴口罩以免傳染給他人。
7. 學生若確診流感，建議需配合居家隔離至症狀解除 24 小時後才能返回學校。
8. 其他法定傳染病則配合衛生局、教育局相關規定辦理。
9. 依傳染病防治法第 36 條規定：「民眾於傳染病發生或有發生之虞時，應配合接受主管機關之檢查、治療、預防接種或其他防疫、檢疫措施；凡拒絕、規避或妨礙者，依同法第 70 條第 1 項第 3 款規定，處以新台幣三千元以上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鍰。」；故各班同學如有發燒等上呼吸道症狀或診斷其他傳染病時，請務必立即通報導師，以免受罰。

~高雄市立新莊高中健康中心關心您的健康~

【健康中心】

1. 114 學年度學生保險得標廠商為國泰人壽，保險期間自 114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
2. 學生若符合「學生保險理賠」標準，請參閱附件三，備齊相關資料後，至健康中心辦理。若因故休學，亦須於每學期註冊時到校繳交學生保險費用，方能確保自身權益。
3. 流感之重要性在於其爆發流行快速、散播範圍廣泛以及併發症嚴重，定期接種流感疫苗，是預防流感併發症最有效的方式。學生雖然不是流感的高危險族群，卻是流感的高傳播族群，本校暫訂於 10 月 17 日實施校園流感疫苗接種，請家長鼓勵小孩在校踴躍接種，不僅可保護自身的健康，也可避免家人遭受感染，共同防止流感的流行。

【午餐資訊】

1. 114 學年度學生用餐方式為學校午餐（民辦民營），本學期全校用餐人數合計 1472 人，每餐 58 元，學生由市府補助收費基準 4 元，每餐收取 54 元，本學期共計用餐天數為 94 天。

每月菜單將於月底前公佈於學校網站首頁，退費方式及用餐說明請

參閱附件四、附件五。

【生輔組】

1. 為了充份掌握學生的出缺席，生輔組及各班任課教師皆嚴格實施點名制度，請貴家長多關心孩子、了解孩子的上課狀況，並提醒學生按時完成請假手續，以免造成彼此困擾，學生請假須知請參閱附件六。
2. 本校設有教育儲蓄戶獎助學金，相關辦法如附件七，有需要請至生輔組詢問及申請。
3. 為營造友善學習環境，每學期第一週訂為「友善校園週」，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宣導主題為「停！聽！看！一起『調』出『和』諧的友善校園！」，
4. 附件八其他宣導事項為「加強校園霸凌防制宣導」、「強化校園安全防護措施」、「強化學生身心健康與輔導」、「強化校園自殺防治工作」、「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防治校園性別事件」、「瞭解與尊重身心障礙者」、「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落實人權教育等新興議題推動」、「配合執行跟蹤騷擾防制法」、「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日宣導活

動」、「防制校園詐騙」、「交通安全宣導」、「尊重多元文化理念」及「加強推動全面性教育」等議題。因霸凌事件不容易被發現，請一同關心孩子是否有異樣行為發生，杜絕霸凌入侵校園。校園霸凌按照欺凌手段、方式的不同，大致可區分為關係霸凌、言語霸凌、肢體霸凌、性霸凌、反擊型霸凌、網路霸凌六大類，相關內容請參閱附件五，也可至教育部防治校園霸凌專區網站參閱(網址 <https://csrc.edu.tw/bully/index.asp>)。

【教務處 工作報告】

一、114 升學榜單

分類	學校	人數		百分比
頂大	臺大	5	53	11.8%
	清大	7		
	陽明交通	6		
	成大	26		
	政大	9		
醫學大學	牙醫學系	1	1	0.01%
國立+軍警+醫學大學		318		70.6%

二、競賽榮譽榜

1. 2025「探究與實作年會」優選名單

作品名稱	班級	組員	指導老師
舊衣新生：利用設計思考 打造舊衣的第二生	202	01 王心妤 05 柯沛妤 09 郭品楨 12 黃貞樺 15 滕子涵 17 蘇郁晴	蕭主瑜
「月」來不害怕—打造生 理期友善廁所	204	08 姜玠彤 11 陳品蓁 18 鐘梓菁	蕭主瑜
近海漁業外籍漁工居住環 境之探討	204	12 趙心儀 20 卓俊濤 14 蔡文綺 16 魏依涵	蕭主瑜

2.全國英語辯論全國決賽

名次	班級	座號	姓名
團體評審團獎	第二隊： 105 19 號吳明哲、106 16 號 劉于婕、112 30 號黃崇恩、 111 9 號 郭玳菱、106 20 號邱炯棠、105 17 號王睿詣		

3. 高雄市第 65 屆科展得獎名單

高雄市 65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得獎名單				
得獎學生	班級	科目	獎項	指導老師
李承諺	212	地球與行星科學	第二名	林佳賢 許殷瑋
吳祐丞	211			
李侑霖	206			
余柏勳	210	地球與行星科學	第三名	林佳賢 黃志豪
梁峻偉	205			
王子辰	210			
蔡昀蓁	209	電腦與資訊學科	鄉土教材獎	魏春旺 劉雪珠
林怡萍	205			
陳家宏	207			

三、課程資訊

(一)課業輔導(第 8 節 16:10-17:00)

1. 114 學年第一學期第 8 節輔導課開課狀況，經 114 年 6 月 9 日升學輔導會議決議，101-113 只開數學，202-213 開數學 A，201-204 隔週開公民，301-313 開數學，301-304 歷史/地理對開，308-313 開地科輔導課。經調查學生上課意願後，總計高一 54 人、高二 68 人、高三 72 人，共計 194 人不參加；全部班級原班上課。

2. 輔導課實施時間：高三 114/9/8 (一)至 114/12/26 (五)；高一、高二 114/9/8

(一)115/1/9 (五)開課如下表：

高一		高二		高三	
班級	科目	班級	科目	班級	科目
101-113	數	201-204	公民(隔週)	301-304	數、史/地對開
		202(A)+203(A)-204	數 A	305-307	數
		205-207	數 A	308-313	數、地科
		208-213	數 A		

(三)課程地圖

	高一上	高一下	高二上		高二下		高三上			高三下								
			甲	乙丙	乙丙	甲	甲	乙	丙	甲	乙	丙						
1	國文	國文	國文		國文		國文			語文表達與傳播應用								
2										各類文學導讀								
3																		
4																		
5	英文	英文	英文		英文		英文			英文聽講								
6										英文閱讀與寫作			英文作文					
7																		
8																		
9	數學	數學	數A	數A/B	數A/B	數A	藝術生活			藝術生活								
10							健康與護理			健康與護理								
11																		
12																		
13	歷史	歷史	歷史探究	歷史	地理	歷史	體育			體育								
14							數學乙			數學甲			數學乙			數學甲		
15																		
16																		
17	公民	公民	音樂		美術		歷史選			物理選								
18													地理選			化學選		
19																		
20																		
21	物理	化學	生涯規劃		生命教育		公民選			地科選								
22													生物選			化學選		
23																		
24																		
25	生物	地球科學	自然科學 探究與實作		自然科學 探究與實作		地理選			化學選								
26													公民選			地科選		
27																		
28																		
29	資訊科技	多元選修	全民國防		全民國防		公民選			地科選								
30													公民選			地科選		
31																		
32																		
33	音樂	美術	地理探究	物理選	物理選	地理	科技應用 專題			科技應用 專題								
34							工程設計專題			工程設計專題								
35																		
36																		
37	體育	體育	藝術選	化學選	化學選	家政	工程設計專題			工程設計專題								
38							多元選修/深廣選修			多元選修/深廣選修								
39																		
40																		
41	生活科技	生活科技	新莊素養		簡報表達		多元選修		多元選修		多元選修/深廣選修							
42											彈性時間-深廣選修							
43																		
44																		
45	本土語	本土語	彈性時間-自主學習				彈性時間-學科補強											
46							彈性時間-學科補強											
47																		
48																		
49	團體活動	團體活動	團體活動		團體活動		團體活動			團體活動								
50													團體活動			團體活動		
51																		
52																		

● 圖例

部定必修	校訂必修	多元選修	彈性時間	團體活動	藝能科加深加廣
國文必選加深加廣	甲班群加深加廣	乙丙班群加深加廣	乙班群加深加廣	丙班群加深加廣	

(四) 大專外語預修課程

說明：免學費，修習成績及格者取得學分。每學期上課 72 小時、4 學分，上下學期共 8

學分。大學得依各校規定，做為甄選入學加分之參考或入學後學分抵免之依據。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泰語初階班	越南語初階班	越南語初階班	泰語初階班	
娜堤雅老師	阮氏藥老師	阮氏藥老師	娜堤雅老師	
17:15-19:15	17:15-19:15	17:15-19:15	17:15-19:15	
自修教室 1	第三會議室	第三會議室	自修教室 1	
	日語進階班			日語進階班
	陳芳華老師			陳芳華老師
	18:00-19:50			18:00-19:50
	自修教室 1			自修教室 1

(五) 實研組

1. 此學期實研組將帶領 18 位師生前往菲律賓姊妹校 FEU Alabang High School 進行深入學習以及文化交流，時間為 10/19-10/26。
2. 今年度亞洲學生交流競賽(ASEP)辦理時間為 12/23-12/29，將招募兩隊學生共 10 人與越南 Xala High School 組隊參加永續專題競賽。參賽學生希望同時可以擔任接待家庭。本校通過國際教育精進計畫，將於明年 3 月 29 日至 4 月 3 日區間也預計帶學生前往越南簽署姊妹校，將酌予補助機票費。行程費用等相關事宜，將於 10 月著手處理報名業務。
3. 本校將於明年 5 月底帶領學生前往日本宇部高校進行交流，宇部高校為本校姊妹校。此為國際教育精進計畫通過項目，將酌予補助機票費。行程費用等相關事宜，將於 11 月著手處理報名業務。
4. 實研組於今年 10 月 30 日辦理食農永續營，將帶領 36 位學生前往屏東六堆雅歌園，了解有機耕作與料理手作等體驗，費用全免，參加學生須於活動後填寫回饋。報名時間自 9 月中開始。

四、升學資訊

(一) 大學多元入學管道：

總入口網站：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招聯會)：



管道	採計項目	說明
特殊選才	無須學測，由大學各校系自訂項目	每年 10 月底前公告簡章 10-12 辦理特殊選才 1 月放榜
繁星推薦	學測、在校百分比	學測考完後，進行比序，免面試，3 月底放榜
申請入學	學測、學習歷程、校系自辦甄試項目	學測考完後，符合簡章資格考生申請各學系，進行篩選，五月放榜。
登記分發	學測、分科測驗	免看學習歷程，7 月中考試，進行填志願分發，8 月中放榜

(二) 115 年學測

1. 測驗時間與範圍

科目		時間	測驗範圍
國文	綜合能力測驗	90 分鐘	必修國文：高一、高二、高三（上）
	寫作能力測驗	90 分鐘	
英文		100 分鐘	必修英文：高一、高二、高三（上）
數學 A		100 分鐘	高一必修、高二必修數學 A 類
數學 B		100 分鐘	高一必修、高二必修數學 B 類
社會		110 分鐘	必修歷史、地理、公民：高一、高二
自然		110 分鐘	必修物理、化學：高一、高二 必修生物、地科：高一(含探究與實作)
註：卷卡合一，含選擇、選填及非選，統一採 15 級分制； 國綜與國寫，成績各占 50%			

2.考試日程表

日期 時間	1 月 17 日 (星期六)	1 月 18 日 (星期日)	1 月 19 日 (星期一)	備註
上午	09:15	預備鈴響 (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		
	09:20 11:00	數學 A 11:00	英文 11:00	數學 B
下午	12:45	預備鈴響 (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		
	12:50 02:40	自然 02:20	國文(一) 國綜	社會
	03:15	預備鈴響 (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		
	--	--	03:20 04:50	國文(二) 國寓
				09:40 截止入場 10:20 始可離場
				01:10 截止入場 01:50 始可離場
				03:40 截止入場 04:20 始可離場

(三) 115 年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各項考試日期：

1.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114 年 10 月 18 日(六)。
2.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二次考試：114 年 12 月 13 日(六)。
3. 學科能力測驗考試日期：115 年 1 月 17 日(六)至 115 年 1 月 19 日(一)。
4. 術科考試日期：音樂組：115 年 1 月 27 日(二)至 115 年 1 月 29 日(四)。

美術組：115 年 1 月 31 日(六)至 115 年 2 月 1 日(日)。

體育組：115 年 2 月 2 日(一)至 115 年 2 月 4 日(三)。

5. 分科測驗考試日期：115 年 7 月 11 日(六)至 114 年 7 月 12 日(日)。

(四) 分科測驗測驗時間與範圍

科目	時間	測驗範圍	
		部定必修	部定加深加廣選修
數學甲	80 分鐘	高一必修數學 高二必修數學 A 類	數學甲類
數學乙	80 分鐘	高一必修數學 高二必修數學 A 類與數學 B 類均關聯的學習內容	數學乙類
歷史	80 分鐘	必修歷史 (高一高二)	族群、性別與國家的歷史 (高三) 科技、環境與藝術的歷史 (高三) 探究與實作：歷史學探究 (高二)
地理	80 分鐘	必修地理 (高一高二)	空間資訊科技(高三) 社會環境議題(高三) 探究與實作：地理與人文社會科學研究(高二)

公民與社會	80 分鐘	必修公民與社會 (高一高二)	現代社會與經濟(高三) 民主政治與法律(高三) 探究與實作：公共議題與社會探究(高二)
物理	80 分鐘	必修物理	力學一、力學二與熱學、波動、光及聲音、電磁現象 一、電磁現象二與量子現象
化學	80 分鐘	必修化學	物質與能量、物質構造與反應速率、化學反應與平衡 一、化學反應與平衡二、有機化學與應用科技
生物	80 分鐘	必修生物	細胞與遺傳、生命的起源與植物體的構造與功能、動物體的構造與功能、生態、演化及生物多樣性
採卷卡合一，含選擇、選填及非選，並統一採 60 級分制。			

(五)114 學年各年級、類組人數

班級	類組	人數	總人數
101-112	不分組	418	480
113	雙語實驗班	34	
114	體育班	23	
115	音樂班	5	
201-204	甲班群	120	499
205-208(半)	乙班群	117	
208(半)-212	丙班群	197	
213	雙語實驗班	33	
214	體育班	20	
215	音樂班	12	
301-304	甲班群	129	487
305-308(部分)	乙班群	128	
308(部分)-312	丙班群	165	
313	雙語實驗班	34	

班級	類組	人數	總人數
314	體育班	23	
315	音樂班	8	
全校總人數	1466		

(七)成績評量

1、學生及格分數級得申請補考基準如下表：

類別	學期成績及格基準			學期成績不及格 得申請補考基準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一般學生	60 分			40 分		
依各種升學優待辦法規定入學之原住民學生	40 分	50 分	60 分	30 分	40 分	40 分
重大災害地區學生						
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之子女						
退伍軍人						
僑生						
蒙藏學生						
外國學生						
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						
基於人道考量、國際援助或其他特殊身分經專案核定安置之學生						

依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 升學輔導辦法規定入學之學生	40 分	40 分	50 分	30 分	30 分	40 分
前項補考之成績，依下列規定採計： 1.補考成績達各類學生及格基準者，授予學分，並依及格基準分數登錄。 2.補考成績未達及格基準者，不授予學分，該科目成績就補考成績或原成績擇優登錄。 註：身心障礙學生之學業成績評量，依特殊教育法相關規定辦理。						

2、畢業標準：下列二點需全部達到，缺一即無法獲取畢業證書

畢業標準	1.修業期間德行評量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 3 大過 2.學科總學分數達 150 學分成績及格 ◎必修 102 學分(含核心課程 32 學分)成績及格 ◎選修修習 40 學分 ※體育班畢業標準依體育班課綱辦理之
------	---

3、重補修方式：

專班 辦理	申請學生人數達 15 人以上者，由學校開設專門班級，供學生修讀；每一學分不得少於六節。
自學 輔導	申請學生未達前款所定人數者，由教師指定教材，供學生自行修讀，並安排面授指導；每一學分不得少於三節。屬補修者，每一學分不得少於六節。
1.重修成績達各類學生及格基準者，授予學分，並依及格基準分數登錄。 2.重修成績未達及格基準者，不授予學分，該科目成績就重修前後成績擇優登錄。 3.補修者，依實得成績登錄。	

重補修學分收費依據標準規定辦理。低收入戶學生得免(減)收重修學分費。

五、選修資訊

(一)彈性時間

114-1高一高二彈性時間規畫表

週次 日期	星期三(高二)			星期四(高一)	週次 日期
	13:05~13:55	14:05-14:55	15:10-16:00	14:05-16:00	
1 9月3日	自主學習(1)	特色活動：學習歷程宣講(導師隨班)	特色活動：圖書館利用教育、學習歷程宣講(導師隨班)		1 9月4日
2 9月10日	自主學習(2)	充實補強課程/增廣課程(1)	自主學習(1)優良計畫與成果觀摩		2 9月11日
3 9月17日	自主學習(3)	充實補強課程/增廣課程(2)	自主學習(2)線上平台與資源介紹		3 9月18日
4 9月24日	自主學習(4)	充實補強課程/增廣課程(3)	自主學習(3)計畫內容引導		4 9月25日
5 10月1日	自主學習(5)	充實補強課程/增廣課程(4)	特色活動：新編多元性向測驗施測(導師隨班)		5 10月2日
6 10月8日	自主學習(6)	充實補強課程/增廣課程(5)	自主學習(4)計畫撰寫指導		6 10月9日
7 10月15日	段考			特色活動：生命教育特教宣導(導師隨班)	7 10月16日
8 10月22日	自主學習(7)	充實補強課程/增廣課程(6)	自主學習(5)計畫撰寫指導		8 10月23日
9 10月29日	自主學習(8)	充實補強課程/增廣課程(1)	自主學習(6)計畫審查與建議		9 10月30日
10 11月5日	自主學習(9)	特色活動：國寫練習(導師隨班)	自主學習(7)計畫撰寫		10 11月6日
11 11月12日	自主學習(10)	充實補強課程/增廣課程(2)	自主學習(8)計畫撰寫		11 11月13日
12 11月19日	自主學習(11)	充實補強課程/增廣課程(3)	自主學習(9)計畫撰寫		12 11月20日
13 11月26日	段考			段考	13 11月27日
14 12月3日	自主學習(12)	充實補強課程/增廣課程(4)	校慶預演		14 12月4日
15 12月10日	自主學習(13)	充實補強課程/增廣課程(5)	特色活動：課諮師入班諮輔(導師隨班)		15 12月11日
16 12月17日	自主學習(14)	充實補強課程/增廣課程(6)	特色活動：英聽+課諮師入班諮輔(導師隨班)		16 12月18日
17 12月24日	自主學習(15)	特色活動：課諮師入班諮輔(導師隨班)	行憲紀念日		17 12月25日
18 12月31日	自主學習(16)	特色活動：英聽+課諮師入班諮輔(導師隨班)	元旦		18 1月1日
19 1月7日	自主學習(17)	特色活動：家暴防治宣導(導師隨班)	特色活動：簡報表達力		19 1月8日
20 1月14日	自主學習(18)	特色活動：線上講座(導師隨班)	期末考		20 1月15日

第18週高一課諮師入班，每班1節課，

第19週高二課諮師入班，每班1

(二)學習歷程

1、114 學年度上學期學習歷程規劃工作如下：

(1) 9/3 高二「學習歷程宣導」；9/4 高一「學習歷程宣導」

註：學生宣導資料放置處：本校首頁→學習資源「04 學習歷程檔案」。

2、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習歷程工作日程如下：

(1) 114/9/8 (一) 23:59：學生勾選課程成果與多元表現截止。

(2) 114/9/9 (二)：發放 113 學年度勾選確認單

(3) 114/10 月中旬完成 113 學年度學習歷程檔案—學生收訖

註：國教署時間未定

3、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習歷程工作日程擬定如下：

(1) 115/1/5(一)12:00：發放學生學習歷程預警通知單。

(2) 115/2/6(五)23:59：課程成果學生上傳及提出認證截止。

(3) 115/2/13(五) 23:59：教師認證課程成果截止。

註：待工作小組決議後公告於學校網站

六、本土語文

(一)說明

政府於 2019 年 1 月 9 日制定公布《國家語言發展法》，以多元、平等、保存、發展之理念，支持語言復振與傳承。在國民基本教育層級，將本土語文/臺灣手語列為各教育階段之部定課程，以保障學生持續修習本土語文/臺灣手語之機會。本校依照規定，開設本土語文課程於高一上、下學期各一學分；111 學年起學生修習學分數為 182。

(二)高一開課現況

班級	日節	閩南語教師	其他語種	地點
101	1	吳文貴		
102	2		南排灣	自修教室 2
103	3		郡群布農	自修教室 2
104	4			
114	1	莊哲勳		
105	2		賽考利克泰雅	自修教室 2
106	3		郡群布農	自修教室 2
107	4		海岸阿美	自修教室 2

108	三	5	王家仁	林君蓉-客家語 邱偉承--台灣手語	客：第 3 會議室 手：科學討論室		
113			林女程				
110		7	王家仁				
109	三	6	王家仁	拉魯哇	林君蓉-客家語 邱偉承--台灣手語	自修 2	第 3 會議室 科學討論室
111	五	2	蔡苓雅	霧台魯凱	李易芳--台灣手語	自修 2	科學討論室
112		3	葉梅蘭	李易芳--台灣手語		科學討論室	
115		四 7	葉梅蘭				

七、學生獎助學金

(一)高級中等學校學雜費減免方案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實施全面免學費，學生無須申請，將由校方逕予減免。

以下第一至五項至總務處出納組提出申請				
項次	申請項目	繳 驗 證 件	減 免 費 別	備 註
一	現役軍人子女	1.國防部發給之有效期間軍眷補給證正本、影本。 2.軍人身分證影本。	減收學費十分之三	眷補證影本留存本校，正本驗後發還。
二	區公所核定有案之低收入戶子女	1.區公所核發低收入戶證明書正本。(須為當年度有效期限內) 2.本人身分證正本、影本。	免繳學、雜費	1.低收入戶證明書正本留存本校。 2.本人身分證影本留存本校。
三	區公所核定有案之中低收入戶子女	1.區公所核發中低收入家庭證明書正本(須為當年度有效期限內) 2.本人身分證正本、影本。 ※中低收證明請至區公所社	申請免學費且符合資格者，減收雜費十分之六 不符合免學費資格者，減收學、	1.中低收入戶證明書正本留存本校。 2.本人身分證影本留存本校。

		會課申請	雜費十分之六	
四	身心障礙學生	1.身心障礙手冊正、影本或 鑑定證明正、影本 2.戶口名簿影本 3.需另填下表(家戶狀況)	(1)免繳學雜費 (重度) (2)減收學雜費 十分之七(中度) (3)減收學雜費 十分之四(輕度) (4)持有鑑定證明而未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減收學雜費十分之四 ※符合免學費資格者，依比例減收雜費	1.依身心障礙手冊等級減免，手冊或鑑定證明正本驗後發還影本留存本校。 2.戶口名簿影本留存本校。 3.家庭年度總所得低於220萬元始得申請減免。
五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1.身心障礙手冊正、影本 2.戶口名簿影本 3.需另填下表(家戶狀況)		
以下第六項至第九項至教務處註冊組提出申請				

六	原住民生	1.戶籍謄本(3 個月內) 2.申請學生木質印章 3.匯款郵局(銀行)帳號影本	免學、雜費	※限新申辦者，已申請過之舊生免申請。
七	僑生(未享有公費之清寒者)	教育部分發證明	免學、雜費	
八	軍公教遺族子女	1.撫卹令影本 2.匯款郵局帳號影本 3.申請學生木質印章	免學、雜費	※ <u>撫卹期滿及受領一次撫卹金之遺族，不給予優待。</u> ※限新申辦者，已申請過之舊生免申請。
九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1.戶籍謄本(3 個月內) 2.直轄市或縣市政府社會局(科)最近一年之特殊境遇家庭證明公函影本	申請免學費且符合資格者，減收雜費十分之六	

(二)學業優秀學生獎學金

1. 獎勵對象：

1. 期中考班前三名獎學金：就讀本校學生，每學期前二次段考成績達班前三名者。
2. 期中考類組獎學金：就讀普通班學生，每學期其前二次段考成績達獎勵標準者。
3. 學期前三名獎學金(採至高三上學期，高三下學期學期前三名不發學期獎學金)。

2. 獎勵方式及標準：

1. 本項獎助學金受獎學生無需申請，期中考各班前三名獎學金及期中考類組獎學金由教務處依「獎勵標準」直接提名，經校長核准後頒發獎學金。

2. 獎勵標準及額度：得視實際情況調整之

- 期中考各班前三名獎學金：第一名頒發 300 元、第二名頒發 200 元、

第三名頒發 100 元

- 期中考類組獎學金：一年級依奇偶班分類組各取前二名，各頒發 1,000 元；

二年級各類組前二名，各頒發 1,000 元；三年級各類組前二名，各頒發 1,000 元

- 學期前三名獎學金：各頒發 3,000 元。

- 同時符合期中考班級前三名及類組獎學金請領資格者，擇優獎勵。

【輔導處 工作報告】

◎處室夥伴介紹

輔導主任 楊宜穎老師 分機 851

專任輔導教師 馮千萍老師 分機 852、責任班級：301-308、201-207

專任輔導教師 林曉君老師 分機 853、責任班級：309-315、208-215

專任輔導教師 林馮慧老師 分機 856、責任班級：101-115

特教資源教師 盧新穗老師 分機 854

特教資源教師 林衣璇老師 分機 855

◎處室業務介紹

一、生涯輔導：

- 1、幫助學生探索及認識自己：藉由多元方式，如：辦理講座、生涯規劃課程實施、小團體辦理、個別諮詢及個別諮商服務(含家長)，協助學生適性適才適所。
- 2、協助學生認識未來升學及生涯進路：舉辦生涯講座、大學校系認識講座及透過生涯規劃課進行大學學群介紹活動；鼓勵學生參加大學營隊，以協助學生認識大專院校、未來升學管道及就業進路發展。
- 3、引導學生進行生涯規劃：透過生涯規劃課程及各式生涯活動實施，協助學生完成階段性的自我生涯規劃。
- 4、收集升學資訊：收集全國各大學校系資料、各項升學所需手冊簡章，並陳列於輔導處以供學生翻閱借用。
- 5、引導學生從事正當休閒：協助各大學營隊報名，並宣導從事正當娛樂的重要性。

6. 本學期生涯輔導活動預計辦理場次時間：

時間	名稱	實施對象
09/18	興趣測驗量表實施	高一學生
09/20	學習歷程家長講座	高一家長
10/02	大學多元入學管道講座	高三學生
10/02	新編多元性向測驗實施	高一學生
10/23	學群職涯講座(1)	全校學生
10月	大學學系探索量表施測	高二學生
11/06	學群職涯講座(2)	全校學生
11/13	學群職涯講座(3)	全校學生
10-11月	大學校系宣導	全校學生
11月	115年大學多元入學管道說明會 (訂於週六進行，日期另行公告)	高三家長
115/01/08	興趣暨性向測驗解釋	高一學生

7. 生涯輔導活動家長人才庫：輔導處每年舉辦多場生涯講座及模擬面試，並邀請各領域教授及專家給予學生指導。若家長有意願擔任生涯講座講師或模擬面試口委，煩請填寫右側表單，作為後續輔導處相關業務參考資料。



8. 升學相關網站參考資料

類別	名稱	網址
招生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https://www.cac.edu.tw/cacportal/index.php
	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	https://www.uac.edu.tw/
	大學多元入學升學網	https://nsdua.moe.edu.tw/#/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https://www.jbcrc.edu.tw/
考試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	http://www.ceec.edu.tw/
	大學術科考試委員會聯合會	http://www.cape.edu.tw/
其他	大學特殊選才招生網	https://srecruit.moe.edu.tw/index.php?c=srecruit&m=index
	ColleGo!大學選才與高中育才輔助系統	https://collego.ceec.edu.tw/
	技專校院招生策進總會	http://www.techadmi.edu.tw/
	國軍人才招募中心	http://rdrc.mnd.gov.tw/rdrc/index.aspx

二、生活輔導

1. 生命教育：編印參考專文融入相關教學活動，輔以團體輔導、分組討論、教師輔導知能進修、專題演講、影片欣賞等方式實施。
2. 人際關係及社會技巧輔導：辦理成長小團體，協助學生增進人際關係及社會技巧。
3. 性別平等教育：藉由小團體辦理及融入生涯規劃課程等方式實施。
4. 偏差行為輔導：協同各處室協助輔導學生完成輔導銷過。
5. 生活適應輔導：平日由導師或任課老師觀察生活適應不良同學，鼓勵主動或透過師長轉介至輔導處，從而透過個別諮商或認輔教師安排以利校園生活暨學習適應；遇有較特殊個案則辦理學生個案研討，協助學生順利完成高中學習並進入下一個學習階段。
6. 自傷防治及偶發事件處理：成立校園危機處理小組，訂定組織章程及工作職掌，負責處理自我傷害及偶發事件處理。
7. 情緒管理：透過生命教育講座的辦理、生涯規劃課程及生活，培養學生壓力調適技巧。
8. 心理衛生諮詢：由精神科醫師、專業心理師及本校輔導老師提供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衛生諮詢服務。

三、學習輔導

1. 一般學習方法輔導：輔導學生建立讀書策略，並視學生個別狀況提供諮詢或諮商服務。
2. 升學輔導：協助同學完成大學申請入學，並收集學長姐備審面試資料、舉辦大學校系模擬面試、辦理申請入學準備系列講座、編印大學升學輔導手冊供學生甄選大學入學參考。
3. 選校系暨班群輔導：透過實施各項心理測驗、大學科系宣導、選填志願說明會協助學生完成適性探索，並提供各大學校系簡介供學生選校系參考。
4. 身心障礙學生輔導：定期召開特殊教育委員會議，建立特殊學生 IEP 資料並追蹤輔導。

◎好資源介紹

一、高雄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提供家長免費諮詢服務，請家長善加利用。

時間：一般上班日上午 9-12，下午 2-5 點。

電話：07-386-1785；07-386-0885

二、衛生福利部安心專線

1925（諧音：依舊愛我），此為 24 小時免付費心理諮詢專線，可供一般民眾使用。

三、家庭教育中心

（一）服務時間：

家庭教育諮詢專線(412-8185)

服務時間為週一~週六上午 9:00~12:00、

下午 14:00~17:00、週一~週五晚間 18:00~21:00。

（二）服務項目：

辦理家庭教育相關活動、學習型家庭活動推展、各類成長團體活動，同時亦開辦如何做現代父母、情緒管理、夫妻溝通、人際關係研習班等大班講授與小組分享討論的知性課程。此外，設置家庭教育諮詢專線 4128185(手機請撥 02-4128185)，提供民眾諮詢家庭教育相關問題；其中晤談需當面諮詢，採事先預約方式，請多加利用。

（三）412-8185 家庭教育專線諮詢服務 Q&A

Q1:4128185 諮詢服務項目為何？

A:有關改善家人關係，強化家庭功能，協助家庭成員溝通的問題，都可打 4128185 專線。

Q2：4128185 家庭教育專線可以幫忙民眾什麼？

A：凡民眾有家庭問題、婚姻溝通、性別交往、自我調適、親子關係、人際關係等溝通

問題，皆可來電諮詢，全省家庭教育志工老師將提供民眾家庭教育諮詢輔導服務。

Q3：當民眾有需要時，是否可以隨時來電，請求協助？

A：全國的家庭教育專線服務時間為週一~週六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週一~週五晚間 18:00~21:00。國定假日如休館，則會另於語音系統內說明。

Q4：4128185 家庭教育專線服務，可以提供什麼資源？

A：本專線服務主要提供求助民眾個別化的家庭溝通的諮詢輔導服務，而求助民眾如需其他社會資源，亦可透過本專線服務協助查詢，以增進民眾資源的使用率，提升家庭功能。

四、15-45 歲青壯世代心理健康支持方案

提供 15 歲至 45 歲有心理諮商需求的民眾，每人 3 次心理諮商，期達到鼓勵求助、促進個人能力正向成長，及高風險醫療轉介之目的，更多本方案資訊、常見問答及服務機構與預約資訊等，請至該方案網頁查詢。

家庭教育專題分享

教養的基本功！

了解與接納，才能幫助孩子走在天賦裡

2024-02-29 / 果子傳媒・司提反

最近結束的澳洲網球公開賽，義大利 22 歲球星辛納表現出色，擊敗球王喬科維奇等強手，捧起冠軍金盃，隱然躋身網壇新一代接班人之列。

辛納在獲頒獎杯時的講話，有別於一般傳統球員的場面話，他特別感謝他的父母，令人感動：「我希望每個人都能擁有和我一樣的父母。」辛納說：「他們總是讓我自己選擇想要做的事情。在我小時候，我曾經選擇不同的運動，但他們從來沒有給我壓力。我希望世界上有更多的孩子都能擁有這樣自主的自由。」

辛納生長在阿爾卑斯山旁的小鎮，曾是義大利 8-12 歲青少年組全國滑雪冠軍，很大的機會也會是世界上最好的滑雪選手；於此同時，在小鎮裡，就算是最好的網球選手，相較於滑雪，什麼都不是。

辛納就是在這樣的背景下，在 12-13 歲時決定將重心轉到網球。現在每當談到自己的成績，辛納會說：「如果沒有家人的支持，這一切都是不可能的。」

這樣的談話，讓人再次省思，到底要如何教養我們的孩子？前沐風關懷協會蕭祥修理事長曾經提過教養的基本原則，或許可以讓我們好好參考，作為我們教養孩子的基本功：

一、了解他 幫助他持續走在天賦裡

作為父母，首先必須學著了解我們的孩子。孩子們最常見的抱怨是「他們根本不了解我！」

每一個小孩都有他獨特的喜好、性格及情緒，如果我們有兩個以上的孩子，我們就會知道他們可以有多大的差別，雖然生在同一個家庭，卻無法用相同的方式來對待他們，不能把他們套在同一個模式中，每一個人都是獨特的。我們是 80 億人口之一，但每一個人都是獨特的，我們需要了解這一點。

聖經箴言說：教導兒童走正路，他自幼到老終生不忘。「正路」是指他的性格、特質、情緒很自然地顯明出一條對的方向，另一版本的翻譯是：「訓練一個孩子使他持續地走在他個人天賦與喜好之路。」我必須了解我孩子的潛力，他們所擁有的能力並且鼓勵他們在這方向上持續發展他們的才能。

我們需要如此了解我們小孩，正如木工正在處理木頭時也要常順著木紋處理，對待孩子更需要如此。要如何證明我們已經了解孩子了？用耐心對待他們，就是一個證明：當我們夠了解我們的孩子時，就會對他們更有耐心。

二、接納他 允許他成就自己，而非我們的期待

要把孩子當作是上天給我們的禮物，不要試圖要求他們像我們，要肯定他們的獨特性，接納他們是獨立的個體。如果一味要求他們達成我們的期待，或者想要他們完成我們

自己未完成的夢想，孩子所得到的信息會是：如果要爸媽接納我，我就不能做我自己。這已經證明導致許多悲劇了！

三、管教他 為孩子設立安全界線

懲罰與管教是不一樣的，那懲罰與管教有什麼不同呢？

懲罰的目的在要將刑罰加諸於人，我要因你所作的刑罰你，是向後看的。

管教的目的在要促成個人的成長，我要糾正你，訓練你使你更好，是向前看的！懲罰的結果是害怕、罪惡感及更多的憤怒；但管教的結果是安全感，孩子會覺得安全，因為他們知道生活中有父母的保護傘，有父母為他們設立的安全界限，使他們不致越過。

1、要心平氣和地管教

不要激怒孩子，因為情緒激怒情緒，因此不要在生氣中管教孩子，不要說傷害孩子自尊的話語，管教是鍛鍊他們的方式，不是要激怒他們。

2、要及時管教

不要延遲，不要說：「等你爸爸回來你就知道！」因為孩子只在做那些事的時候記得是為什麼，要及時糾正他。但是管教的責任也要分攤，不要一個家庭中永遠都是某一個人在執行管教，夫妻要分攤執行。

3、要少量地管教

不要常常管教，適時管教比較有效果。針對不同年齡層的孩子，要根據他們的發展階段盡量設置適合的環境和活動，例如高貴的花瓶及擺設並不適合幼兒的活動空間、幼兒於長途開車中，要放玩具在車上，因為 30 分鐘後就會失控……等，就可以避免許多挫折感和衝突。事先有計畫，就可以避免衝突的次數，使管教量減少。

四、清楚表達愛 讓孩子感受得到

表達愛，要讓孩子感受得到！有三個方式是可以讓孩子感受到的愛的表達：

1、擁抱他們

身體的接觸、擁抱、親吻、拍拍肩膀、抓抓背等。研究顯示父親用身體的接觸來表達對孩子的喜愛只有母親的六分之一，因此，父親們要更有勇氣來擁抱並親吻你的小孩，女孩也需要父親的擁抱。一個接觸可以使人得到充電，特別當他們壓力很大時，今天就可以開始做！

2、肯定他們

我們是與孩子接觸時間最長的人，我們常用講話的方式來塑造我們的孩子，我們講的話建造他們，或者拆毀他們！記住！要常常鼓勵他們！要常常說：「沒關係！下

次再努力些就好。」當你得了第一名或打了全壘打，贏得冠軍……大家都會肯定你，但是如果你輸了呢？如果你的孩子沒有達到你的期望呢？這正是他們需要被鼓勵及被肯定的時候！

3、注意他

這可能是小孩能感受到的最有效方式了！上一次你坐下來眼對眼注視著他說話，是多久以前？常告訴他：「如果重來一次，我還是要選擇你做我的孩子；如果我可以任意選擇世界上任何孩子作我的孩子，我仍然要選擇你。」用我們的耳朵認真聽他說。美國人作過一項統計，平均每位父親每天用 37.7 秒來跟孩子說話，但孩子卻用 2-4 小時來看電視，請問他們會從何處獲取人生的價值觀？

五、對孩子保持誠信活出榜樣

有孩子在家中，家裡就如同有了竊聽器一般，他們的小耳朵一直在收集我們所說的每一件事！不管喜不喜歡，我們 24 小時都在影響、甚至教導著我們的孩子。他們看著聽著我們在電話中說什麼，我們如何看手機、電視，如何對待我們的配偶……我們一直用榜樣在教導我們的孩子，因此，我們必須有表裡一致，貫徹如一的生活，如果我們話語教導、要求的，和我們呈現在他們面前的行為不同，就會帶來負面的反教導。

我們要如何表達誠信呢？有兩個方面值得留意：

1、不要維持完美的假象

有錯時要承認，有時我們必須向孩子說：「對不起，我錯了！」當我們誠實面對自己也不是完美的父母時，孩子會更尊敬你。

2、信守承諾

在家庭中產生苦毒的頭號原因是破壞承諾：「爸爸，你答應帶我們去釣魚…」、「媽媽，妳不是說…」小腦袋無法分辨「可能會」、「也許可以」與答應之間的區別，要小心向孩子所作的承諾，如果我們無法對孩子誠信，他們也不會信服我們的教導和要求。

任何高超的武林絕學或運動技巧，都得從紮實的基本功練起。盼望這些教導孩子的基本功，能在您教養孩子走當行的路，與他們建立親密美好的關係，並影響他們發揮潛力與生命價值的建造上，祝您一臂之力。祝福您！

【圖書館 工作報告】

圖書館成員執掌

聯絡人員看這裡
電話不通可寄信



- 先承辦人再主任
- 聯絡時提供具體說明佐證

系統帳密多又多
如何登入看清楚



- 清楚系統名稱與作用
- 密碼有大小寫差別
- 通知可能在學生信箱內
- 不要壓線繳交，提前登入測試
- 書面登載帳密

校園網路有管理
資料瀏覽沒問題



- 113 年申請寬頻
- 網速並無壅塞狀況
- 正常查找資料應可
- 看影片或遊戲才會卡頓

校網修正歡迎反映
讓資料方便查找



- 可寄主任信箱反映

圖書館借閱規則

借書要拿學生證
條碼掃描辨識身分



- 持學生證
- 每次限借 6 冊

借書期限莫逾期
逾期會暫停權限



- 圖書借閱為 14 日
- 漫畫借閱為 2 日。

想看啥書掃這裡
實體與電子書、有聲書



- 圖書查詢、薦購、
- 電子資源

相關規定看仔細
任何請求依據規定



- 圖書館相關法規

數位館藏推薦

歡迎家長跟學生商借帳號，登入閱讀，皆有 APP 可以隨身看

電子雜誌訊息多 語言、商業最熱門



- KONO Libraries
- 校園 GMAIL 登入

有聲書籍通學聽 課程涉及各種領域



- 一刻鯨選有聲書
- 圖書館帳密登入

Hyread 書籍增購中 公圖也可通



- Hyread 電子書
- 圖書館帳密登入

UDN 將近 500 本 將近 500 本



- UDN 電子書
- 圖書館帳密登入

華藝書籍上千本 各種類型皆涵蓋



- 華藝電子書
- 圖書館帳密登入

資源與規定

電腦區可列印 列印後櫃台付費



- 影印請至合作社

課餘可憩坐與閱讀 勿高聲喧嘩、滑手機



- 課堂時間請回教室上課

自主學習來諮詢 相約時間個別討論



- 如對升學歷程與自主學習不了解的同學，可與主任或組長相約時間諮詢

優秀同學來訪談 拋磚引玉學習共好



- 同學有優異表現，歡迎推薦給主任
- 受訪者可獲電影票券

擔任志工書為伴 服務時數加獎勵



中小學數位學習 精進方案推動家長參與



全市授權產品 OPEN ID 登入即可用



圖書館活動

心得論文添資歷
認真書寫即可拿獎



每學期初

- 中學生網站競賽
- 小論文(進階)
- 讀書心得(基礎)

書籍借閱增知識
包含團體與個人排行



每學期末

- 閱讀達人比賽
- 分為個人獎與團體獎

講座活動探興趣
學生報名可請公假



每學年

- 推廣教育(不定時)
- 利用教育(學年初)
- 歡迎推薦講師

校園書展拓眼界
文化幣加碼好划算



年初

- 校園書展

自主學習升學重點
有階段地自我探索



高一高二每學期

- 自主學習最少一份
- 踏實探索勿貪多

大屏授課效用多
限老師上課使用



114 學年度啟用

- 教室大屏由圖資股
長協助管理維護

圖館活動全紀錄
照片下載來這裡



- 圖書館臉書

網站資料多更多
歡迎取用各種資源



- 詳細館務活動

資安宣導

Deepfake 換臉勿上當
報警申訴勿縱容



- 用來詐騙
- 用來偽造不雅影片

私密照片勿外流
人心難測勿相信



- 截圖蒐證
- 報警抓人
- 反映學校

網路發言謹慎行
踰矩仍會送法辦



- 正向思考
- 遣詞有理有據
- 保護隱私
- 尊重多元

網路交友要小心
隔著螢幕別暈船



- 用心察覺
- 居心不良快封鎖
- 人多處赴約
- 不對勁走為上策

【軍訓室 工作報告】

1. 軍校招生宣導：軍訓室將於本年度 10 月 9 日邀請國軍人才招募中心專員及目前就讀各軍事院校本校校友返校舉行招生說明會，若家長有意讓同學報考軍事院校，歡迎前來參加說明會，相關細節將於會前另行公布。
2. 為因應少數學生上學遲到並翻牆入校，不僅違反規定（處分為兩警告）且易發生危險，特別宣導：學校後方靠福山國中小門及汽車通行車道延長開放至 8 點 15 分，若家長接送同學請於該時段前入校，逾該時段後請改走學校正門，感謝配合。
3. 高三學生若已考取機車駕照可經申請停車證後騎車到校，唯學生行車經驗不足，恐易發生事故，學校亦從多方管道宣導行車安全，仍請家長多加提醒，行車應注意全面路況，尤其上放學時段交通擁擠車速快更應注意，以維個人生命財產安全。
4. 學生校內外生活若有任何問題皆可向班級輔導教官反應，
學校總機 3420103 轉各分機，相關班級分配如下：
生輔組長周靜宜（分機 871）：301-311
校安人員吳昭逸（分機 873）：105-115
校安人員鄭介勛（分機 873）：209-215、101-104
少校教官洪智信（分機 875）：312-315、201-208

高雄市新莊高中家長會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導注意事項

請家長協助督促同學保持正常生活作息，遠離宣導所提之各項危安因子，協助青年學子遠離毒害。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一)為避免學生因對毒品危害及濫用藥物認知不足而好奇誤用，長假期間應保持正常及規律生活作息，不依賴藥物提神，非醫師處方藥物不要輕易使用，拒絕成癮物質；參加聚會活動時，務必提高警覺並且不隨意接受陌生人的物品及飲料，守法自律、做正確的選擇才能隔絕受同儕及校外人士引誘。

(二) 配合教育部反毒政策推廣，請家長與同學可至教育部「防制藥物濫用資源網」(網

址:<https://enc.moe.edu.tw>)文宣專區一同上線反毒學習。

(三)倘學生不幸誤觸毒品，請家長與學校師長聯繫尋求協助，學校與家人的鼓勵與支持是最好的後盾，瞭解青年學子使用毒品的情境及原因，對症下藥根除這些問題，共同輔導並提供適性、多元學習方案，避免學生中輟或休、轉、退學離校，以協助走出對毒品的依賴性。相關求助諮詢專線為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諮詢專線：412-8185)或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戒毒免費專線電話：0800-770-885；(07)211-0511)，協助青年學子遠離毒害。

吸食彩虹菸，人生變黑白！

彩虹菸外型與一般香菸無異，濾嘴塗上七彩顏色混合盒裝，外盒設計繽紛酷炫。
網路流傳吐出七彩煙霧假照，誘騙青少年吸食。

彩虹菸的危害？

- ✓ 戒癮依賴
- ✓ 記憶障礙
- ✓ 出現幻覺
- ✓ 膀胱萎縮
- ✓ 暴力自殘
- ✓ 導致死亡

拒絕毒品迎向彩色人生

加毒的菸：
由於彩虹菸內容物可能摻有二、三級毒品，成分不明更難辨，甚至罈上消費。

有復炫的彩虹菸
要不要抽一根！

不要！！

毒品混合變裝新態樣

相關資源可洽各縣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諮詢專線 **0800-770-885** (請請你 幫幫我)

教育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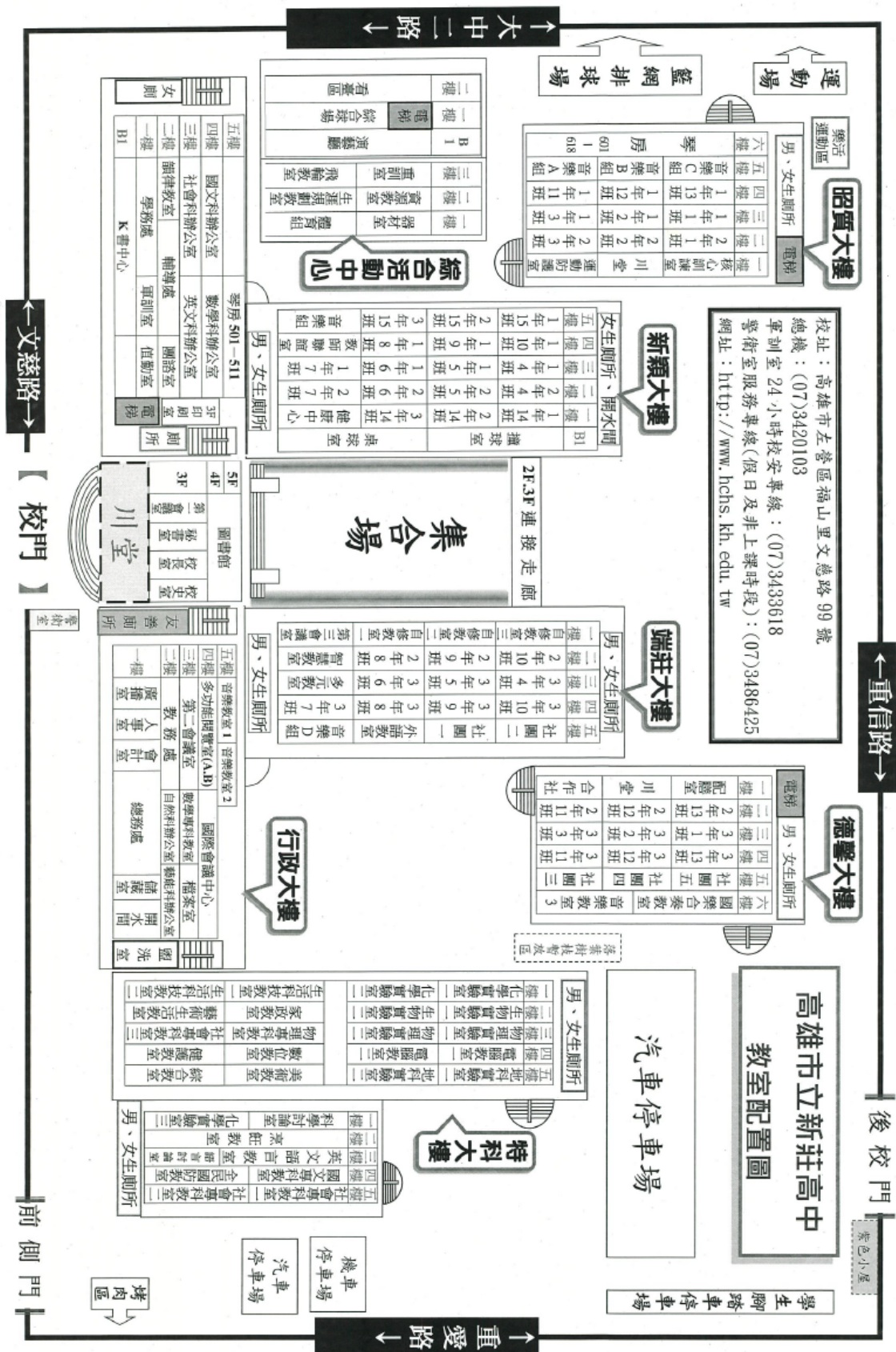


(相關資訊或偽包裝圖檔如毒品咖啡包、毒果凍、梅粉等等，請參考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

用資源網站 <http://enc.moe.edu.tw/>)

面對毒品誘惑 防禦技8招！			
① 堅持拒絕法 不行 我真的不想吸！ 	② 告知理由法 吸毒會坐牢 我不要！ 	③ 自我解嘲法 不要啦～我不敢！ 	④ 遠離現場法 我媽找我！先走囉～
⑤ 友誼勸服法 吸毒很可怕 你不要試喔！ 	⑥ 轉移話題法 走啦～打球啦！ 	⑦ 反說服法 毒品很危險 不要輕易嘗試喔！ 	⑧ 反激將法 你說我沒種 我一樣不會試！

伍、高雄市立新莊高中 114 學年度教室配置圖



陸、新莊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

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行事曆

週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重要行事	考試訊息	升學資訊、競賽、活動、座談等
一		1	2	3	4	5	6	9/1第1、2節開學註冊，第3節起正式上課 9/1音樂班術科開始上課 9/1高一多元選修開始上課 9/1第二外語開始上課 9/2高二多元選修開始上課 9/5高三多元選修開始上課 9/5自治幹部訓練		9/1-9/10校內工讀及教儲戶助學金申請
二	7	8	9	10	11	12	13	9/8第8節輔導課開始上課 9/8：113學年課程成果與多元表現勾選截止	9/8-9/9高三第2次模擬考	9/11社團活動(一) 9/13-9/14高雄市語文競賽
三	14	15	16	17	18	19	20	9/17班級家長會 9/19國家防災日正式演練		9/18交通安全教育講座(暫定)
四	21	22	23	24	25	26	27			9/22高雄市學生美術比賽校內收件截止 9/25社團活動(二)
五	28	29	30	十 1	2	3	4	9/28教師節 9/29教師節補假		10/2高三多元入學講座 10/2高一新編多元性向測驗 10/2社團活動(三)
六	5	6	7	8	9	10	11	10/6中秋節放假 10/10國慶日放假		10/10全國閱讀心得寫作比賽投稿截止
七	12	13	14	15	16	17	18	10/17廣島清高校來訪 10/15-10/17學生收訖113學年學習歷程檔案	10/14-10/15第1次期中考	高雄市學生美術比賽書法類現場書寫(依公文) 10/15全國小論文寫作比賽投稿截止 10/16生命教育暨特教宣導講座 10/16社團活動(四)
八	19	20	21	22	23	24	25	10/19-10/26菲律賓 Alabang High 出訪學習 10/24光復節補假 10/25光復節		10/23社團活動(五) 10/23學群聯誼講座1 10/24全國英文作文比賽
九	26	27	28	29	30	31	十一 1		10/29-10/30高三第3次模擬考	11/1全國英文單字比賽
十	2	3	4	5	6	7	8			11/3全國英語演講比賽 11/6社團活動(六) 11/6學群聯誼講座2 高雄市英文作文英語演講比賽(依公文) 11/8與大學外籍生前往美濃體驗拔蘿蔔(視生長狀況調整) 高雄市數理能力競賽複賽(依公文) 國際科展報名截止(依公文)
十一	9	10	11	12	13	14	15			11/13學群聯誼講座3
十二	16	17	18	19	20	21	22			全國語文競賽(依公文)
十三	23	24	25	26	27	28	29		11/25-11/27第2次期中考	
十四	30	十二 1	2	3	4	5	6	12/4全校朝會 12/4校慶運動會預賽(輔導課暫停1次) 12/5校慶運動會(輔導課暫停1次) 12/6校慶園遊會		
十五	7	8	9	10	11	12	13	12/8校慶補假 12/11山口縣宇部高校來訪	12/9-12/10高三第4次模擬考	12/11高一課諮師入班宣講 12/11捐血活動 12/11社團活動(七)
十六	14	15	16	17	18	19	20		12/18高一英聽大會考	12/18高一課諮師入班宣講 12/18社團活動(八)
十七	21	22	23	24	25	26	27	12/26高三第8節輔導課最後一天上課 12/25行憲紀念日放假 12/27-1/2越南師生來訪		12/24高二課諮師入班宣講 12/27-1/2 ASEP專題比賽
十八	28	29	30	31	一 1	2	3	1/1元旦放假 1/2-1/9下學期多元選修選課 1/2-1/9高二彈性課程選課	12/30-12/31高三期末考 12/31高二英聽大會考	12/31高二課諮師入班宣講
十九	4	5	6	7	8	9	10	1/9高一二第8節輔導課最後一天上課	1/5、1/7音樂班術科期末考 1/6音樂班視唱期末考	1/7家庭暴力防治宣導 1/8性向測驗暨興趣測驗解釋 1/8高一彈性時間辦理簡報表達力發表
二十	11	12	13	14	15	16	17		1/13音樂班聽寫期末考 1/15-1/19高一高二期末考 1/17-1/19大學學測	
二十一	18	19	20	21	22	23	24	1/20休業式 1/21-1/23補上課		
二十二	25	26	27	28	29	30	31	1/27師生學期成績疑義申請截止	1/27-1/29大學音樂術科考試 1/31-2/1大學美術術科考試 2/2-2/4大學體育術科考試	
								2/16-2/20春節年假及小年夜補假 2/23開學	2/5-2/6補考	

柒、113 學年度下學期班級家長會建議事項及回覆

班級	建議事項	各處室回覆
107	學生手機的管理是否能在校規內訂立規則。 (學生使用手機的時間過長)	學務處: 113 學年度學生手冊獎懲辦法: 9-5 項「午休及上課時間, 未依規定使用電子產品、看小說、漫畫、聽隨身聽、把玩 (接聽) 手機者, 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記警告乙支」。 任課教師或導師若遇此情形可依規定進行懲處。
109	加強管理手機使用。 (由學校端明定)	學務處: 113 學年度學生手冊獎懲辦法: 9-5 項「午休及上課時間, 未依規定使用電子產品、看小說、漫畫、聽隨身聽、把玩 (接聽) 手機者, 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記警告乙支」。 任課教師或導師若遇此情形可依規定進行懲處。 (以下附上官網學生手冊, 提供掃描閱讀) 
113	週三中午用餐時間後午休時段起一直到第八節結束 17:00, 五樓音樂班教室練習聲音影響四樓班級上課。此為長期問題, 建議音樂練習室增加隔音功能。	教務處: 經費有限, 盡量編列。擬盡可能調整上課班級以及課程, 使 4 樓班級恰好在別處上課。

211	1.第八節輔導課能否英數分開，不以一定只有 A+B 的組合。 2.建議第八節輔導課調查表增加「導師簽章」欄位，先讓導師過目後可藉由導師向家長確認。	教務處: 1. 綜合考量，不做更動。 2. 學藝股長會另外統計班上參加名單，該名單須導師簽名。家長簽章的輔導課調查單上不會有導師簽名。(下次導師會議說明)
310	希望繁星申請校內系統排序完後，成績相近的同學可以有實體協調的機會。	教務處: 校內會在繁星選填開始時進行前幾百分比的協調會，以利同學了解彼此志願選填情況，也有同學在場進行實體協調。

9.

附件一

114-1 社團基本資料					
代碼	社團名稱	指導老師	上課教室	人數	備註
A001	書畫研習社	成婕妮老師	端莊樓5樓社團教室(一)	23	
A002	圖文媒體設計社	許定閔老師	特科大樓5樓美術教室(二)	32	甄選
A003	電腦研習社	王博熙老師	特科大樓4樓電腦教室(二)	33	
A004	科學研習社	陳倫佳老師	特科大樓3樓物理實驗室(一)	24	甄選
A005	英文研習社	張宜靜老師	端莊樓5樓語言教室	32	
A006	英語辯論社	劉米淇老師	2F智慧教室(教務處前方)	29	
A007	漫畫研習社	顧文琇老師	特科大樓5樓綜合教室	38	甄選
A008	桌球社	郭皇局老師	桌球室	29	
A009	籃球社	蔡長霖老師	籃球場	32	
A010	心輔社	許毓芳老師	活動中心2樓生涯規劃教室	36	
A011	排球社	胡韋成老師	排球場/雨備:1F會議室三	33	
A012	網球社	李奇老師	網球場/雨備:101	32	
A013	漆彈社	張易朋老師	漆彈場/雨備:109	40	
A014	大傳社	黃錦輝老師	自修教室一	37	
A015	熱舞社	簡偉強老師	2F韻律教室	42	
A016	童軍社	蔡進興老師	端莊樓5樓社團教室(二)	34	
A017	音樂遊戲社	劉秀美老師	特科大樓5樓=>102教室	25	
A018	天文社	林佳賢老師	特科大樓5樓地科教室(二)	44	
A019	熱音社	黃建達老師	行政大樓第一自修教室(B1)	36	甄選
A020	日研社	盧素櫻老師	自修教室(二)=>103教室	36	
A021	撞球社	葉銘騏老師	撞球室	34	
A022	康輔社	包浩志老師	自修教室(三)=>104教室	36	
A023	電競社	顧乃嘉老師	端莊樓5樓社團教室(四)=>105教室	23	甄選
A024	桌遊研習社	洪嘉榮老師	德馨樓1樓第3會議室=>106教室	28	
A025	烏克蘭麗麗社	陳聿碩老師	昭質大樓5樓基礎訓練教室(B)	37	
A026	德文社	林祐儀老師	特科大樓一樓科學討論室=>107教室	26	
A027	羽球社	胡家瑋老師	綜合活動中心	33	
A028	吉他社	蕭詠中老師	德馨樓5樓社團教室(五)	36	
A029	春暉社	楊永春老師	特科大樓4樓健護教室(二)=>108教室	36	
A030	攝影社	龐家鈞老師	家政教室(二)	40	
A031	高爾夫球社	蔡瑞杰老師	光電籃球場後方場地	25	
A032	鐵道研究社	郭志豪老師	司令台=>110教室	25	
A033	嘻哈研究社	梁凱毅老師	端莊樓5樓音樂教室D=>111教室	25	
A034	韓國流行文化研究社	吳汶軒老師	活動中心外空地/112教室	25	

附件二

高雄市立新莊高中學生社團活動管理輔導實施要點

106 年 8 月 8 日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113 年 12 月 30 日 更正

壹、依據：

一、普通高級中學必修科目「綜合活動」課程綱要。

二、本校學務工作計畫。

貳、目的：

為發揮學生專長，培養興趣，增加社團活動參與之機會與經驗，以發揮學生多元智慧能力、提高民主自治精神、增強服務合作能力，俾使學生五育均衡發展，特定此計畫。

參、本校學生社團(以下簡稱社團)活動之管理輔導，由學生事務處(以下簡稱學務處)訓育組負責。

肆、社團之設立與解散

- 1、社團之設立，由學務處規劃或經由本校學生申請。學生組織社團以適合本校教育方針、增進身心健康、文武兼備、服務社會大眾為限。
- 2、欲申請組織新社團者，每學年以受理一次為原則，須於每年四月底前繳交申請企劃書，經本校高一學生 15 人連署發起，**確認合格場地及社團教師**，並交由學務處審核備查。
- 3、擬籌備之社團，若其宗旨不適當、已有相同性質之社團或限於其他因素，學務處得於初審階段不准予設立。
- 4、俟本校學務處宣佈社團評鑑結果及社團空缺額度後，由學務處審議新申請之社團，核准之社團須向訓育組領取學生組織社團申請登記表，按規定格式詳實填寫，連同社團組織章程報請學務處核辦轉陳校長核准後，方得公開徵求社員，正式成立社團。
- 5、發起人需草擬章程草案、展開籌備工作，除聯名申請之十五人為當然社員外，得於新生始業輔導社團招生博覽會公開徵求社員。
- 6、社團需邀請一位具有專長與意願的本校教職員擔任該社團指導老師，如本校無該專長之指導老師，則由學務處向校外邀請專業人士，報請校長同意後聘請之。
- 7、各社團於新學年度開學後兩週內應將指導老師資料表、社團幹部、成員名冊、社團學

期活動行事曆（含例行活動）、社團學期預算等資料繳交至訓育組備查。

- 8、學生社團人數最少不得低於十五人，最多以核准人數上限為限。如社團人數不足，又因特殊需要，可經申請核准保留，於新學期招收新社員。
- 9、社團活動之辦理均須遵守本計畫之規範，並按時參與社團評鑑，若有重大違規事項，或社團評鑑未能通過，則該社團將予以解散。

伍、社團組織

一、社團組織章程應具下列內容：

- (1) 社團名稱（須冠以校名全銜）
- (2) 宗旨
- (3) 社員資格
- (4) 社員之權利與義務
- (5) 組織與職掌
- (6) 社團負責人及幹部產生及罷免之方法及程序
- (7) 社團負責人及幹部之任期
- (8) 經費
- (9) 章程之修改
- (10) 訂定章程之年、月、日

二、指導老師

- (1) 社團除接受學生事務處管理輔導外，並應由社團指導老師指導。
- (2) 為維護學生社團安全，應循行政程序會請人事室協助，對社團指導老師完成性別平等教育法 27 條第 4 項規定，確定無相關犯罪紀錄及行為，經校長核准後發聘書，任期為一年。
- (3) 凡指導熱心及社團表現優良者得續聘。
- (4) 指導老師因故未能指導社團活動課程時，需事先向訓育組請假，並安排代課老師，以利社團活動課程進行。
- (5) 各社團指導老師之指導事項如下：
 1. 社團活動之規劃
 2. 社團活動之授課
 3. 社團各種會議
 4. 社團經費之運用

5. 校內外社團活動、競賽之領隊
6. 對社團成員或幹部之傑出表現，得於期末時填具學生獎懲建議表送訓育組審核獎勵
7. 其他

(6) 須簽定性平切結書，未觸犯相關性平法律始得擔任社團教師。

三、社員及幹部

(1) 社團之社員以本校在學學生為限。

(2) 社團幹部：

1. 社長：

- (1) 秉承指導老師之指示，負責社團自治活動事宜。
- (2) 幹部之遴選及社員之招收。
- (3) 活動之計劃與推展。
- (4) 文宣及刊物之發行申請。
- (5) 會議之召集及主持。經費之運用。
- (6) 出席各項會議及研習會。
- (7) 學校重要事項之宣達與處理。

2. 副社長：

- (1) 協助社長綜理社務。
- (2) 負責點名、場地佈置及清潔維護。

3. 文書：

- (1) 社團活動紀錄簿之填寫及繳交。
- (2) 社團其他各項會議之紀錄、及海報、文宣工作之執行及建檔、保管。

4. 教學組：負責計畫並執行社員研究進修事項，以及特殊才藝之：訓練事項。

5. 總務組：負責社團經費之收支及帳目管理，物品之購買、借用。

6. 器材組：負責社團各項器材之保管、維護與供應。

7. 公關組：負責社團對外關係之建立、社團畢業社員之連繫，社團活動資源之爭取。

(3) 幹部及組別之設置，各社團得就實際需要增減，並依社團組織章程選任之，報請指導老師核可後聘任。

(4) 社團社長及幹部需具備下列條件者得選任：

1. 品行端正，具服務熱忱，未受記過以上處分者。
2. 各科學期成績不得二科(含)以上不及格，且此成績以補考後為準。
3. 任期中受記過以上處分者當然解職，若為社長，由副社長遞補之，其餘幹部按照社團組織章程，重新改選。

(5) 各社團社長及幹部以每學年改選一次為原則，改選工作應於每學年第二學期期末考結束前一個月內辦理(五月)。改選後一週內應將幹部名單詳填一份，經指導老師簽名後送學務處訓育組。

(6) 新舊任社團負責人辦理移交須確實，其成果列入社團評鑑項目。若因故需於學期中改選者，應經指導老師核准，並應向學務處訓育組報備核准後方得辦理。

陸、社團課程之規範

- 1、依普通高級中學必修科目「綜合活動」課程綱要規定，社團活動排入規定節數為正式課程，全校學生均需依綜合活動課程表之規畫參與社團活動課，未到視同曠課，將予以登記，各社團應妥善規畫課程以進行活動。
- 2、學務處得依需要，定期召集各社團之負責人，商討有關活動事宜，並溝通各社團間之聯繫事項。
- 3、訓育組於新生始業輔導時辦理社團招生博覽會提供各社團宣傳及招收新社員，並於開學第一週依本校選社實施要點辦理社團網路選填作業。
- 4、社團活動課需確實填寫活動紀錄簿，經指導老師簽章後，於隔天中午前繳回訓育組。

柒、社團之財產與經費

一、財產

- (1) 財物如屬社團自購，為社團全體所有，由社長負責保管，指導老師負責監督，經費收支亦同。
- (2) 財務如屬向學校借用，由社長負責保管，出借單位老師負責監督，並定期清點檢修。
- (3) 社團於改選後，應辦理財產移交，如有短缺或不符時，應由各社團原負責人賠償。

二、經費

- (1) 社團經費由社員負擔為原則，除學校之補助外，非經學校之核可，各社團不得以

任何名義向外勸募或尋求贊助。

(2) 學生社團經費由社員負擔之，並於招募新生時明確告知社費金額，收費須經家長同意，且不得強迫社員追加繳交超額社費。

(3) 經費之收支應詳列帳冊，保管單據，需定期向社員公佈，訓育組有監督輔導之責。

(4) 收取活動經費及社團費用時須開立收據，一式兩份。

捌、社團場地及器材使用規範

1、各社團於社團課時應於指定場館活動，遵守場館管理單位規定使用，活動結束後應將場地整理乾淨並恢復原狀，始得離開。

2、社團借用場地舉辦活動，需先徵得場地管理單位同意，使用時應注意保持清潔；借用器材，應妥善保管及愛護，並依規定時間內歸還；水電能源之使用務求節約。

3、各社團經核定之活動時間及場地，學校有保留變更用途之權利，若因特殊需要，學校得要求學生社團變更場地活動或停止活動。

4、社團器材借用請當天來回，若有特殊狀況，請先向訓育組提出申請。若違反規定，第一次警告，第二次將停止借用權一個月，第三次將停止借用權3個月。

5、社團借用之物品器材及場地公共設施如有損壞或遺失者，應於一週內自行賠償，逾期並議處。

6、因各社團常在校園公共場所內集會活動，亂堆放物品、製造垃圾等事項；造成打掃該公共區域之班級困擾。若經查證或舉報屬實，第一次該社團需整理環境並停止該社團使用該場地一週，第二次停止該社團使用該場地一個月，第三次禁止該社團使用該場地。

玖、校、內外社團活動辦理

1、社團參與或辦理各項校內外活動，需事先擬具計畫並徵得指導老師同意隨隊指導，向學務處提出申請，報請校長核准，始得進行。

2、快閃活動申請到訓育組登記即可，請於3天前完成申請，活動當天請勿影響到學校學生的作息，若經老師反應第一次停止活動申請權一個月、第二次停止活動申請權一學期，情節嚴重者，直接停止社團各項權力。

三、申請辦理活動應繳交下列資料辦理：

1. 社團活動（旅遊）申請表：該文件隨行指導（帶隊）老師需簽名確認。

2. 參與學生名冊。
3. 詳細活動計（企）畫書。
4. 家長同意書：家長同意書若經學校查證，同學若未經家長確實同意(偽造家長簽名)，該位同學則除取消該次活動外，學校得停止該社社團活動 3 個月。
5. 視活動類型需要辦理場地租借、保險及租車事宜等文件。

四、申請相關事宜

(1) 申請時間

1. 校內活動：於活動一週前完成申請，並繳齊相關文件，下午 7 點以後的活動需附家長同意書，若為例行性的活動，可統一申請；假日活動需有帶隊老師簽名與家長同意書。
2. 校外活動：於活動兩週前完成申請，並繳齊相關文件，視活動性質需有帶隊老師簽名、家長同意書及平安保險名冊。
3. 寒、暑訓：最遲於期末考開始前一週前完成申請，並繳齊相關文件。須附活動企劃書、家長同意書及平安保險名冊，若有住宿及租遊覽車，皆須檢附相關符合規定之證明。
4. 上述活動視活動性質（如夜宿、至外縣市），需有一名校內帶隊老師或是該社團指導老師。
5. 上述活動若逾期將不予受理。

- (2) 活動地點若為學校場地，需另填場地申請表，會場地管理單位，最晚請於活動開始 3 天前完成借用。

(3) 申請流程

填寫活動申請表→社長簽章→請帶隊老師簽名（備齊申請所需資料）→訓育組初審→會簽各單位。

(4) 注意事項

1. 校內假日活動、校外活動與外宿活動需帶隊老師簽名，由老師帶隊陪同，並陳校長核可。
2. 使用活動場地後需清潔場地，恢復原狀（不可留置雜物）。
3. 社團外宿活動，出發與返回時需向校安專線報備。
4. 社團活動為正式課程，每位同學皆需參加，課後社團活動為非正式上課活

動，以自由參加為原則。

5. 任何社團活動請務必轉知參加者家長，除校內 19 時前活動外，一律需有家長同意書。
6. 公開表演活動內容不得有不雅文字、言行及違反校規之情事出現，違者視程度予以懲處。
7. 若社團有缺失經指證而不改正者，第一次停止活動申請權一週、第二次停止活動申請權一個月、第三次活動申請權二個月，情節嚴重者，直接停止社團各項權力。
8. 段考開始前一週到段考結束及農曆年假期間不開放活動申請。
9. 各社團不得直接對外行文，如對校外各機關團體有所接洽或請求時，事前應報請學務處核准，由學校備文。
10. 社團辦理活動每學期以一次為原則，若該活動為跨校辦理，則以每學年辦理一次為限。
11. 社團辦理活動後，需於一週內填具活動報告表並送交訓育組備查。
12. 學生社團活動均採取公開方式進行，不得有秘密活動或集會。

拾、社團辦公室申請及使用要點

- 1、各社團使用辦公室期限以一學年為原則。
- 2、各社團須於學年結束前由訓育組轉陳學務處主任核准後，於暑假開始前二週內完成社團辦公室移交與佈置。
- 3、社團辦公室為學務處訓育組統籌管理，每學年度依據社團評鑑結果予以分配。
- 4、訓育組依據各社團前一學年度社團評鑑成績及前一學年度社團辦公室維護情形為考量，分配各社團至個別辦公室或聯合辦公室。
- 5、非社團活動不得使用社團辦公室。使用前需憑學生證至學務處訓育組申請登記，方可領取社辦鑰匙進入使用。使用完畢即需歸還鑰匙。使用時注意安全及音量避免影響他人，使用完畢應打掃維持整潔。
- 6、社團場所不得作為非社團活動之用，亦不得轉讓其他未經核准之社團使用，違者除處分該社團負責人外，並停止該社團借用權利。
- 7、社團場所須保持整潔，如未能保持，經勸導後仍未改正，取消使用權。

- 8、社團辦公室及活動場地鎖匙統一由訓育組管理，使用前須登記並準時歸還，各社不得私打備份鑰匙及保管，另未於開放時間或未經申請而進入者，依情節重大予以議處。
- 9、各社團辦公室採定期與不定期檢查，依社團辦公室維護情形予以獎懲。若社團有缺失經指證而不改正者，第一次停止使用權一週、第二次停止使用權一個月、第三次收回社團辦公室使用權，如發生重大違規則立即收回使用權。

拾壹、社團活動請公假要點

- 1、所有活動公假之申請，須於活動實施日 3 天前完成所有申請及核章。
- 2、除了社長會議或學校因活動所需指派工作外，所有公假之申請先提請導師同意簽名核可後再送訓育組。
- 3、社課當天中午各社團可有 3 人請公假，準備社課相關事宜。
- 4、準備大型活動以不影響正常課業為原則。

拾貳、社團之公告

- 1、社團之公告係指各社團在校內發佈之海報或刊物，應於活動前一周將原稿送請學生事務處審核，事後並檢送 1 份至訓育組留存。
- 2、社團張貼公告或海報，應填妥申請表單及張貼位置，經訓育組核章，並張貼於校內指定場所，且須使用無痕膠帶張貼。
- 3、張貼時間以一週為原則，並於活動結束後 1 日內自行拆除(遇假日順延)。
- 4、社團公告不得任意撕毀或遮掩其他社團之公告。
- 5、公告未依上項規定者，第一次停止張貼權一週、第二次停止張貼權一個月、第三次停止張貼權三個月。經指證而不改正者，依情節輕重議處，必要時得改選社長及幹部或撤銷該社團。

拾參、社團違規事項

觸犯上述規定及下列各項規定，情節輕微者，當事人、社長或負責人記警告，並列入社團違規記錄；情節重大者，社長或負責人得記過處分，並登記社團重大缺失：社長或負責人得記過處分，並登記社團重大缺失：第一次暫停社團活動申請一週（含社團辦公室使用）、第二次暫停社團活動申請一個月、第三次則下學年度停止招生。

- 1、逾時活動
- 2、於社辦內進行非社團活動

- 3、 借用場地，未恢復原狀
- 4、 虛報活動（時間、活動、經費）
- 5、 社團辦公室整潔情況不佳
- 6、 社團幹部未善盡督導之責
- 7、 社團活動違反學校其他各項規定等

拾肆、社團評鑑

- 1、 社團活動績效之考核於每學年結束前一個月（五月）辦理，依據本校「高雄市立新莊高中學生社團評鑑實施辦法」實施。
- 2、 社團評鑑內容以社務基本資料、活動資料、平時表現及財務管理等項目為評鑑重點。視各社團之考核結果，表現績優之社團除予以獎勵外，另負責同學予以敘獎，並優先考量使用個別社團辦公室；違規次數頻繁之社團視情節暫停社團活動、收回社團辦公室，或是停止招生、解散社團。
- 3、 第二學期結束應繳交 30 頁之社團成果書，A4 大小，字體 14(以新細明體或標楷體呈現)，圖文並茂，此列入社團評鑑。

拾伍、獎懲

- 1、 社團違反本要點或其他相關規定者，學校得依情節輕重予以罰記違規、停止不等期限社團活動或解散該社團等處置。
- 2、 社團依章程設立社長及幹部，並向學務處報備登記，期末經過學務處考核，認真負責，成效良好，無違規紀錄者發給社團幹部證明，另社長得經訓育組呈報予以獎勵。

拾陸、其他規定

- 1、 各社團須全力支援配合學校活動（迎新、校慶、社團成果展、幹訓及校內外各項競賽及其他重大活動等）。
- 2、 社團成果發表如有出現不雅文字、言行及違反校規之情事，則停止次一年度之社團成果發表。
- 3、 社團幹部每週至少至社團聯絡櫃取物乙次。
- 4、 各社團社長應準時參加社長大會，其他集合或交付工作，亦應準時參加，努力完成，如有缺席或規避者，均予從嚴議處。
- 5、 社團活動廣播請依規定時間至訓育組填寫廣播單並置於表夾內，不得自行廣播。
- 6、 各社團中午時間集合每週以二次為限，除不得影響同學中午之用餐及班務外，更不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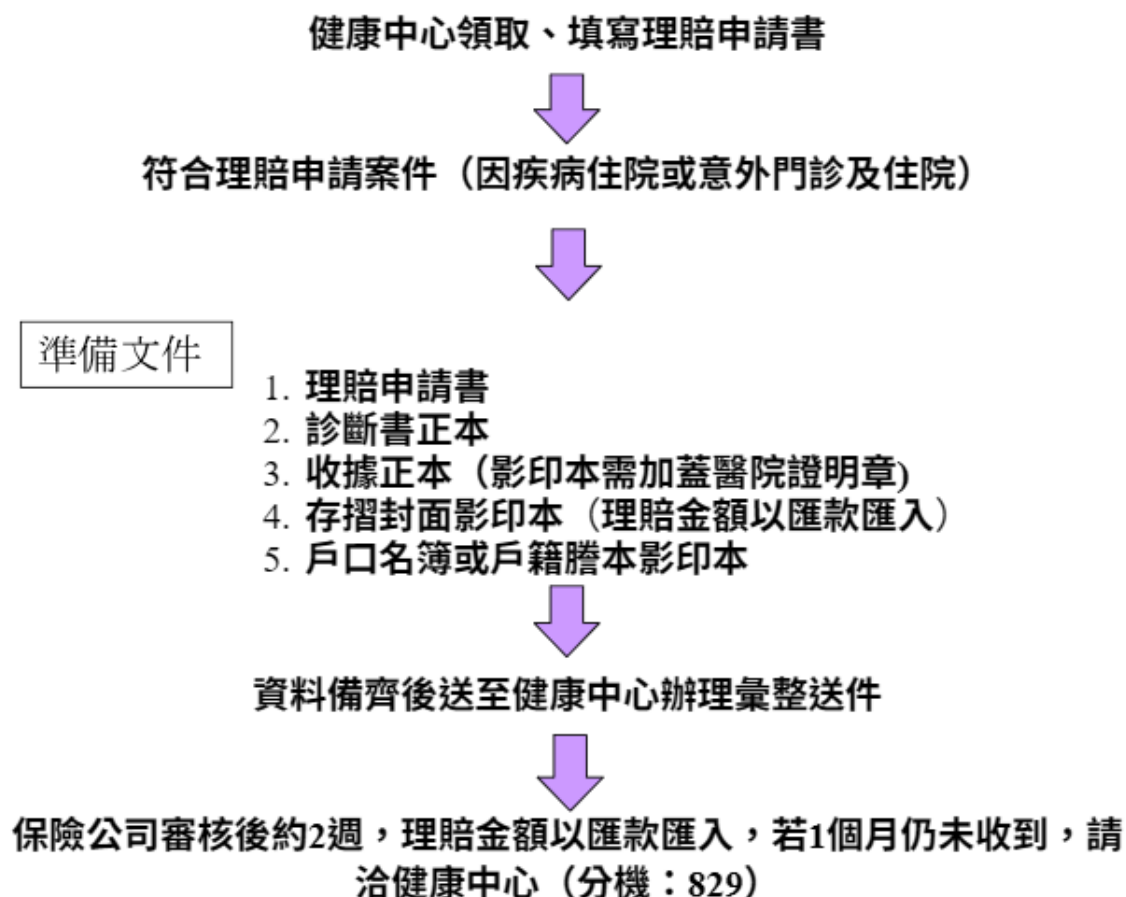
要求同學務必出席。

- 7、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需修正，得經社長大會提出，經學務處通過後修正，如有不明確者，由學務處決議解釋之。

拾柒、本要點經行政會議決議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三、學生平安保險理賠申請流程圖

學生平安保險理賠申請流程圖



備註：

住院醫療保險金或傷害門診保險金之給付方式，係按收據實繳醫療費用，扣除除外責任事項（如掛號、診斷書...等費用）後，若在起賠金額500元以上者，在投保限額內給付保險金。

~高雄市立新莊高中健康中心關心您的健康~

附件四、午餐退費申請程序

午餐退費申請程序

* 申請期繳退費：

1. 請到衛生組領取期繳退費申請表，填上申請退費日期及資料。
2. 全期申請退費，則以整月申請辦理，每學期申請一次，不得分段申請退費。
3. 務必繳交銀行繳款證明聯，否則不得申請退費。
4. 家長親自簽名同意申請退費，並說明退費理由。
5. 經導師簽名核准退費。
6. 送交學務處衛生組彙編退費名冊。
7. 送交學務主任核准後，通知廠商停餐才算退費手續辦完畢。
8. 退費開始日期以通知廠商不再送午餐日期開始日算起。
9. 申請核准退費金額，由學務處完成結算程序後通知領錢。
10. 申請退費以後，原則上可得申請月繳午餐繳費。
11. 期繳第 1 個月就要申請退費者，必須用餐 15 天以後始可申請退費。

* 申請臨時退費：

1. 請到衛生組領取午餐臨時退費申請表，填妥資料。
2. 因事假或公假申請退費，須在事、公假前 3 個工作日前辦完退費手續。
3. 因病假申請退費，須在病假當天早上 9：10 以前，請班長或服務股長辦完退費手續。
4. 申請退費須出具事、公、病假證明文件。
5. 本申請表經導師同意簽名後，送交衛生組，通知午餐廠商，申請手續才算辦完成。
6. 因慶祝慶生、班級烤肉活動，經導師核准的事、公假，得依公假、事假申請臨時退費，每班每學期限退費乙次。
7. 退費金額於次月結算後由學務處通知領取退費金額。

附件五、學校午餐說明單

學校午餐說明單

- 一、依照校規，嚴禁訂購外食，也勿以家長名義訂購外食，違者以校規處分(小過乙次)。
- 二、申請自備便當的同學請自行帶飯至校蒸飯，勿訂購外食。
- 三、請各位同學發揮公德心，遵守秩序排隊取餐。取餐時要斟酌份量，避免其他同學吃不到情形發生。食用完畢後若有剩餘飯菜，可再次取用。
- 四、個人餐具(碗、筷子、湯匙)請自備，並將餐具帶回家完成清潔工作，勿在學校洗手檯清洗餐具，造成水管阻塞。
- 五、公用餐具請各班值日生於用完餐後，連同餐桶送回供餐區，至合作社兩旁洗手檯清洗，勿在教室附近洗手檯清洗，避免水管阻塞。
- 六、各班水果籃或是飲品請於 11:00-12:00 下課時指定專人抬回班上食用，並 12:30 前將水果籃送回供餐區。
- 七、素食同學，請依規定至一樓供餐區旁配膳教室（合作社旁）內或 4 樓教師會辦公室用餐。
- 八、未繳費同學請勿用餐。
- 九、用餐完請將餐車擦乾淨、將左右兩側收起，列入整潔評分項目。
- 十、午餐費無提供補助，家中經濟困難者，請於學期末向教官室申請校內工讀若是中低收入及清寒可申請教育儲蓄戶之補助。
- 十一、學校設有四處的補菜點：德馨樓 1、3F，新穎樓 2、4 樓，若有單日飯菜不夠，可至補菜點向廚工媽媽領取。若經常性整體飯菜量太多或太少，可向衛生組告知。

附件六

學生請假須知

107 年 6 月 29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 年 6 月 30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8 月 29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學生請假別，分為公假、事假、病假、婚假、產前假、娩假、陪產假、流產假、育嬰假、生理假、喪假及身心調適假。

二、除臨時通知、突發狀況及行政作業延遲非個人因素外，公假、事假(含婚假、產前假、陪產假、育嬰假)、喪假應先出具相關證明完成請假手續，如因前述原因影響者可於返校後 3 日內完成請假手續辦理，公假免辦手續(另以公假申請單辦理之)。

三、病假(含娩假、流產假、生理假)等須先行報備(或由導師確認學生狀況)並於返校後 3 日內(2 天內須持醫院診所收據或家長證明，但連續 3 天(含)以上時，須持有醫院證明)辦理請假手續。

四、請假程序：

(一)於假卡上填寫請假事由及請假時間。

(二)檢具證明資料及家長簽章。

(三)導師確認請假事由、時間及證明後簽章(須註明簽章時間)。

(四)輔導教官確認請假是否逾期後簽章。

(五)依請假日數權責陳交生輔組長、學務主任、校長核示。

(六)經學務處登記並於登記欄位蓋章後，由工讀生將其放回各班資料櫃，再由副班長從各班資料櫃中取回假卡，發還請假同學由個人妥善保管。

五、請假 2 日(含)以內由導師核准，3 日由生活輔導組長核准，6 日(含)以內由學務主任核准，6 日以上由校長核准之。

六、各項請假事由均須按規定時間完成請假手續，逾期請假單一事由警告一次(懲處由輔導教官辦理)。

七、上學期間需臨時請假外出者，須填具「臨時外出單」並請班長(或副班長)及導師(導師不在則由授課教師)簽名，如屬身體不適應至健康中心由護理師確認是否須請假外出看診並簽章證明後，再至教官室辦理外出手續，領取外出證交警衛(保全人員)驗明後始可外出，違者依曠課論，回校後須依規定完成補假手續。

八、遲到及早退者應先行向導師、任課老師、輔導教官報備獲得同意，或出具本校健康中心相關證明，始可同意完成補假手續，其餘均以遲到、早退或曠課論處。

九、隨時注意每星期發至各班之「學生缺曠課統計表」，登記有誤者三日內攜帶個人請假卡或相關證明，由副班長陪同至學務處生輔組更正，逾期不予受理。

十、凡註冊、考試期間學生因懷孕引發之事(病)假、產假，得持醫生(診斷)證明辦理請假；或因哺育幼兒之突發狀況，亦得辦理請假。

十一、生理假每月以 1 日為限。

十二、喪假：

(一)三等親內始可辦理喪假【父母親死亡給喪假 7 日，祖父母、外祖父母及親兄弟姐妹死亡者給喪假 5 日(於往生者百日內請畢)】，其餘親朋以事假處理。

(二)喪假須有書面證明(訃文)；預知出殯日期者，應先辦理手續不得事後補請。

十三、身心調適假：

(一)身心調適假應依學生手冊「學生請假須知」辦理。每次請假應以半日或一日為單位，一學期以三日為限。

(二)身心調適假應出具家長或實際照顧者同意之證明，無須檢附其他證明文件，並依規定完成請假程序。但學生已成年者，學校得視學生情況，免除其出具家長或實際照顧者同意證明之要求。

(三)當日到校前，要請身心調適假之學生，應由家長或實際照顧者先行通知學校，並於返校後依規定完成請假程序。但學生已成年者，學校得視學生情況，由學生通知學校即可。

(四)當日已經到校之學生，要請身心調適假提早離校，應由學校了解學生身心不適之原因，並聯繫家長或實際照顧者，取得同意後，學生始得填寫臨時外出單，離開學校；情況特殊者，學校應聯繫家長或實際照顧者前來接送，始得離開學校。但學生已成年者，學校得視學生情況，免聯繫家長或實際照顧者。

(五)學生不得事後補請身心調適假。但情況特殊者，學校得同意事後補請身心調適假。

(六)定期學業成績評量及學期補考期間，不適用身心調適假。

(七)不納入「缺課 1/3 該科零分的計算」。

(八)請身心調適假之學生，不得領全勤獎。

(九)學生請身心調適假之資訊，學務處每兩週彙整名單提供給輔導處參考。

十四、有關校內學生定期評量請假相關規範依學生手冊「學生定期學業成績評量補行考試處理辦法」辦理。

十五、本須知經學務會議及校務會議決議通過，陳核校長核可後實施，修訂亦同；另學生請假事由如有未規範者經學務處與家長確認或收到相關證明可資佐證者，以專案處理呈校長核示後准予辦理請假事宜。

附件七

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教育儲蓄戶執行規定」

107 年 6 月 29 日校務會議訂定

壹、依據

- 一、各級學校扶助學生就學勸募條例。
- 二、各級學校扶助學生就學勸募許可申請辦法。
- 三、各級學校教育儲蓄戶管理小組組成及運作辦法。

貳、勸募目的：

- 一、為扶助本校經濟弱勢之在學學生(指家庭狀況屬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突遭變故、因其他特殊狀況造成家庭經濟困難，致無法順利接受學校教育之在學學生)，本校特設置教育儲蓄戶(以下簡稱本專戶)，專款補助，使學生順利就學。
- 二、在嚴謹透明的動支程序下，善用社會各界捐款，使每筆捐款都能達到最大的效益，確實幫助需要幫助的學生。

參、勸募方式：

- 一、於教育部教育儲蓄戶網站辦理全國公開勸募。
- 二、捐款流程：
 - (一)捐款人填寫捐款意願書(附件 1)。
 - (二)匯款至本校教育儲蓄戶。
 - (三)3-5 個工作天後於教育儲蓄戶網站查詢捐款是否成功。
 - (四)學校開立收據寄發捐款人。

肆、經費存管：

- 一、依規定於代理公庫開立專戶儲存，其經費收支採代辦方式，專帳管理，專款專用。
- 二、教育儲蓄戶名稱：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教育儲蓄戶。

帳號：241103084412

- 三、教育儲蓄戶設置之代理公庫名稱：高雄銀行(公庫部)。

四、經費來源：

- (一)於教育部教育儲蓄戶網站辦理全國公開勸募所得金錢。
 - (二)接受教職員工、校友、家長、善心人士、民間機構、企業團體等之捐款。
- 五、學校接受捐款應開立收據，載明勸募許可文號、捐款人姓名、捐款金額及捐款日期；其有指定對象或依各級學校扶助學生就學勸募條例第四條第二項所定用途中之特定用途者，並應載明。

- 六、本專戶於年度決算後若有經費結餘得不斷滾存，移下年度繼續使用。

七、經費管理：

- (一)本帳戶之會計及出納工作，均由本校會計及出納人員兼辦，相關規定依學校之會計、出納規定辦理。
- (二)經費動支應由本校教育儲蓄戶管理小組決議後始得為之。

伍、組織與職掌：

一、本校設置「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教育儲蓄專戶管理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負責辦理本專戶相關業務，其任務如下：

- (一)經濟弱勢學生之認定。
- (二)公開勸募個案及需求金額之審查。
- (三)勸募所得支用於補助案件之審查。
- (四)勸募所得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查。
- (五)教育儲蓄戶結束後清算之審查。
- (六)辦理公開徵信事項之審查。
- (七)通過「勸募許可申請」、「收支報告」、「核結報告」等相關行政事項。
- (八)其他有關勸募及管理事項。

二、本小組置委員 9 人，以校長為委員兼召集人，其餘委員另由校長就下列人員聘(派)兼之，其中校外代表及任一性別委員人數，均不得少於委員總人數三分之一：

- (一)學校家長會代表 1 人，本代表由家長委員會向校長推薦。
- (二)社區公正人士 1 人。
- (三)教育、社會福利、財務管理或法律等相關領域專家學者 1 人。
- (四)學校教職員(總務主任及級導師)4 人。

三、本小組置委員兼執行秘書 1 人，由學務主任兼任，負責教育儲蓄戶各項運作工作，並指定業務承辦人：生輔組長及學務處幹事。

四、本小組委員均為無給職，任期一年並得連任之；委員因故解職時，由校長另聘委員續任至該委員任期屆滿為止。

五、本小組組織職掌表如下：

小組職稱	原職務	小組職掌	備註
主委兼召集人	校長	綜理、核定本小組各項政策事宜。	1 人
委員兼執行秘書	學務主任	協助綜理本小組運作各項事宜。	1 人
委員	總務主任 1 人 級導師 3 人	1. 協助籌募本專戶經費 2. 協助個案導師進行家訪輔導事宜 3. 決議本專戶資助對象及金額 4. 本專戶收支管理。 5. 協助審查本專戶各項事宜。	4 人
委員	家長會代表 1 人 社區公正人士 1 人	1. 協助籌募本專戶經費。 2. 決議本專戶資助對象及金額。 3. 協助審查本專戶各項事宜。	2 人

小組職稱	原職務	小組職掌	備註
委員	專家學者	1. 決議本專戶資助對象及金額。 2. 相關法條運用意見提供。 3. 協助審查本專戶各項事宜。	1 人
業務承辦人	1. 生輔組長 2. 學務處幹事	生輔組長：綜合辦理本小組各項事務及召開會議等相關事項 學務處幹事：辦理學生申請補助業務、個案資料保管及教育儲蓄戶網站填報。	主辦處室行政人員

陸、補助對象：

本專戶限補助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致無法順利接受學校教育的本校在學學生(以下簡稱個案學生)：

- 一、家庭狀況屬低收入戶之學生。
- 二、家庭狀況屬中低收入戶之學生。
- 三、家庭突遭變故。
- 四、因其他特殊狀況造成家庭經濟困難。

柒、補助經費用途：

一、本專戶補助經費用途限於本校在學個案學生之下列項目之一：

- (一)學費。
- (二)雜費。
- (三)代收代辦費。
- (四)餐費(含早餐、午餐、晚餐)。
- (五)與學校教育相關之生活費用(不得用於與經濟弱勢學生就學無關之支出)。

二、捐款人有指定對象或用途者，應依其指定對象或用途之需求項目支用。

三、前項指定對象於本校畢業後，原捐款仍有賸餘者，應報主管機關核准後，依各級學校扶助學生就學勸募條例所定扶助經濟弱勢學生之目的，補助其他學生。但捐款人指定由原指定對象繼續支用者，得將勸募所得移轉至其他學校教育儲蓄戶繼續執行。

捌、補助基準：

一、每一個案學生每學期申請補助基準如下，以能解決或減輕個案學生困難，使其順利就學為原則。情況特殊之個案學生得由本小組視個案情形及專戶經費餘額專案審查予以補助，得不受本基準之限制。

補助項目	補助金額	參考基準	備註
學費、 雜費、 代收代 辦費	依實際註冊費用，全額 或部分補助	本校註冊繳費 通知單	

餐費	依據本校營養午餐經費補助	訪查當時市場價格，以能溫飽為原則	
與教育相關之生活費用	1. 每次每人補助以3,000元為限。 2. (重病、突發狀況導致經濟困難)經本小組審查確有需求者，最高不得逾20,000元。 3. 為提升學生自力更生觀念，提供工讀機會，每月工讀費1,000元	依個案狀況進行審查，以能解決學生就學問題為原則	包括：衣服、鞋子、帽子、教學用品、上下學交通工具或交通費、醫療費用、校外教學費用、課後輔導費用、就學期間在外租屋費用、工讀費、書籍…等。

二、個案學生已接受其他經費補助者，不再重複補助。但其他經費補助仍無法解決其困難時，得依其需要再予補助。

玖、經費動支程序及方式：

一、申請程序：

(一)學校人員視個案學生需要協助者，得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如低收入戶證明)向承辦人(生輔組長)提出補助之申請書(附件二)。

(二)家長或社區民眾發現某個案學生需要協助，亦得向學校反應，並依上述程序提案。

(三)生輔組長備齊申請書、相關證明文件，提報本小組審查。

二、審查程序：

(一)初審：

1. 導師應就個案學生實際情形或家庭訪視情形進行初審並核章。

2. 生輔組長彙整個案申請資料，得依需要與導師進行家庭訪視(訪視表如附件三)後提報本小組審查。

(二)複審：

1. 召開本小組審查會議進行討論。

2. 首先審查個案學生是否符合經濟弱勢學生之資格。

3. 本小組進行個案學生之實質審查，必要時得再進行家庭訪問，或邀請相關人員進行訪談。

4. 個案資料如有缺漏者，應於一週內完成補件。

5. 本小組最遲應於收受申請資料一個月內完成審查，決議通過補助及補助金額；或不予補助。

三、勸募與動支經費：依本小組會議之決議，辦理公開勸募(將個案資料登錄於教育儲蓄戶網站)，或是動支現有餘款。

四、補助經費撥付程序：

(一)非捐款人指定對象時，經審核後由本專戶支付，依支付程序將款項撥交當事人、個案家長或監護人或賴以維生之親屬。

(二)若個案學生之家長或監護人無法有效將款項運用在學生身上時，得將補助款項存入學生個人帳戶，或將款項由該班導師簽收，直接為該生繳付相關款項。

捐款人有指定對象或用途者，依其指定對象或用途之需求項目支用，但仍應依前項一般申請程序辦理；其有賸餘者，經徵得捐款者之同意改依非指定用途程序辦理。

五、如遇緊急狀況，得由執行秘書陳報召集人裁決核准後，先行撥付補助款，並於下次管理小組會議時提請追認，以符急難救助精神與時效。但經本小組審查，經費申撥使用未符實際情形時，所撥付款項應予追回。

六、經費動支透過本校會計程序審核核銷，並以專帳管理，帳務處理方式及報表悉依各相關會計法規辦理。

七、本小組運作所需經費，由學校相關預算內支應，不得由本專戶款項支應。

拾、捐款人之褒獎，依捐資教育事業獎勵辦法規定辦理；其捐款額度不符前開辦法所定捐資給獎者由本校開立感謝狀。

拾壹、公開徵信

一、於教育部教育儲蓄戶網站公告下列資料，以為公開徵信：

(一)定期將捐贈人之基本資料(捐贈者名稱或姓名、捐贈金額、捐贈年月及捐贈用途、收據編號)及辦理情形公開徵信。

(二)學校每月應於教育部指定之網站，公告本專戶之經費收支明細，以公開徵信。

(三)學校應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前，將前一年度本專戶收支報告及結餘留用情形，報學校主管機關備查，並公告於教育部指定之網站，以公開徵信。

二、公告之內容應依資訊保護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拾貳、預期效益：

一、扶助本校經濟弱勢之在學學生(指家庭狀況屬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突遭變故、因其他特殊狀況造成家庭經濟困難，致無法順利接受學校教育之在學學生)，使學生順利就學。

二、善用社會各界捐款，使每筆捐款都能達到最大的效益，確實幫助需要幫助的學生，以達成教育機會均等之目標。

拾參、其他相關事項：

一、本規定所稱學生家長，指直接提供經濟來源教養學生之父母、監護人或隔代教養之祖父母、外祖父母或親人。

二、本專戶核發本「救急不救窮」原則，必要時協助搭配申請其他社會福利(救助)或請公益團體協助。

三、本小組每學期至少定期召開會議一次；召集人或半數以上委員認為有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開會時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不得委託代理。會議應作成紀錄，一星期內簽報校長，依決議事項執行。

拾肆、本執行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附件八

認識校園霸凌

一、什麼是霸凌

霸凌是一個長期存在於校園的現象，係學生之間權力不平等的欺凌與壓迫，霸凌並非偶發事件，而是指長期性，且多次發生的事件。

二、霸凌的種類：

校園霸凌大致可區分為六大類：

（一）關係霸凌：最常見，容易被忽視

關係上的霸凌是最常見，也是最容易被忽視的，通常是透過說服同儕排擠某人，使弱勢同儕被排拒在團體之外，或藉此切斷他們的社會連結，讓他們覺得被排擠。此類霸凌伴隨而來的人際疏離感，經常讓受害者覺得無助、沮喪。

（二）言語霸凌：肉眼看不到傷口，心理傷害大

係透過語言來刺傷或嘲笑別人，這種方式很容易使人心理受傷，既快又刺中要害，雖然肉眼看不到傷口，但它所造成的心理傷害有時比身體上的攻擊來得更嚴重，而且很可能是肢體霸凌的前奏曲。

（三）肢體霸凌：最令孩子恐懼

這是所有霸凌中最容易辨認的一種型態，它有著相當具體的行為表現，通常也會在受害者身上留下明顯的傷痕，包括踢打弱勢同儕、搶奪他們的東西等。

（四）性霸凌：校園裡大開黃腔

類似性騷擾、性暴力，包括有關性或身體部位的嘲諷玩笑、評論或譏笑、對性別取向的譏笑、傳閱與性有關令人討厭的紙條或謠言、身體上侵犯的行為，如以性的方式摩擦或抓某人的身體，或是迫使某人涉入非自願的性行為等。

（五）反擊型霸凌：受害者與加害者一線之隔

這是受凌兒童長期遭受欺壓之後的反擊行為。通常面對霸凌時他們生理上會自然的予以回擊；有的時候被害者則是為了報復，對著曾霸凌他的人口出威脅。也有部分受凌兒童會去欺負比他更弱勢的人，這都屬於反擊型的霸凌。

（六）網路霸凌：速度快、管道多、殺傷力大

網路霸凌行為包括：使用網路散佈謠言、留下辱罵或嘲笑的字眼等，倘若經常從事這些行為，就是網路世界的霸凌者。

三、霸凌者及被霸凌者之特質

一般來說，有些類別的學生較容易受到霸凌及暴力霸凌，而具特定特質之學生，易成為霸凌者：

（一）哪些學生最容易受到霸凌：

1. 在人際與社交活動上屬於被孤立的一群。
2. 個性比較內向害羞、敏感。
3. 在生理發展上較遲緩或弱小。

（二）霸凌者之一般特質：

1. 個性沒耐心、魯莽衝動、且具強烈支配力。
2. 容易感到挫敗，自我信念較不足。
3. 對他人缺乏同理心。
4. 較不願意遵守規矩。
5. 視暴力行為為正向行為，認為暴力可以有效解決問題、認為施暴者很酷等。

開心種蔬果 用心防蚊蟲

沒有孳生源就沒有病媒蚊，沒有病媒蚊就沒有登革熱



儲水容器確實加蓋密合
或覆蓋細紗網

- 蓋子不積水
- 水桶、澆水容器倒置晾乾

巡、倒、清、刷

- 巡視家戶內外積水容器
- 倒掉積水
- 清除不要容器
- 刷洗留下的器物除斑蚊蟲卵



防蚊正確配備

- 長袖淺色衣褲
- 身體裸露部位塗抹政府核可防蚊藥劑DEET(待乙妥/敵避)、Picaridin(派卡瑞丁)



**每天均衡攝取
六大類食物**

請你跟我這樣吃

我的餐盤

- 每天早晚一杯奶
- 每餐水果拳頭大
- 菜比水果多一點
- 飯或蔬菜一樣多
- 豆魚蛋肉一掌心
- 堅果種子一茶匙

聰明吃·營養跟著來

經費由國民健康署運用菸品健康福利捐支應 廣告

衛生福利部
國民健康署
Health Promotion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不信
有神奇療效的藥

不聽
別人推薦的藥

不買
地攤、夜市、網路
遊覽車上賣的藥

不吃
別人送的藥

不推薦
藥給別人

9 招減碳生活

1.



利用大眾運輸通勤

2.



使用節能家電

3.



關心氣候與能源政策
理性投票

4.



拒用塑膠製品

5.



培養少肉多蔬的
飲食習慣

6.



重複利用降低物慾

7.



學習／傳播氣候新知

8.



轉用電動車

9.



親近再生能源

GREENPEACE 綠色和平

SOS

當孩子出現以下症狀

代表聽力悄悄在退步，請找耳鼻喉科醫師
檢查並安排聽力師做詳細的聽力測驗



頻繁聽錯對話



電視音量開很大



常需要再重述
交談內容

叫喚沒有回應



聽不到電話鈴聲、
門鈴聲與廚房開水
煮沸聲



台灣聽力語言學會

聽力保健育苗計畫專案

聯絡人：何心婕

聯絡電話：0958-928-639

電子郵件：hoshinjie@gmail.com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Health Promotion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戴口罩不能防口腔癌

拒檳可以

戒除檳榔 3 攻略

- 善用代替品**
可用口香糖、喉糖或
蒟蒻干等替代
- 轉移話題**
可藉由自我解嘲、轉移話題
來拒絕檳榔
- 轉移情境**
培養運動習慣



1



08:00 ~ 12:30

每日查詢時段
於每日上午8時及
下午12時30分



2

空氣品質資訊來源



環境即時通
(APP)查詢當日
即時空氣品質
現況，包括空
氣品質指數
(AQI)等。



6

輔導監督教學

1. 由學校自行評估課程之教學進度，以及評估適可融入之學習進行教學，藉由活潑之學習學習方式，提升學習興趣，加強學生對空氣品質正確知能。
2. 可參閱使用教育館活動教學教案。



**教育部
空氣品質旗幟
宣導流程圖**

3

空氣品質與其對應旗幟顏色

1. 空氣品質旗幟分6色：

- 綠色旗幟（良好）
- 黃色旗幟（普通）
- ▲ 藍色旗幟（對敏感族群有影響）
- 紅色旗幟（對所有族群有影響）
- ◆ 紫色旗幟（非常不良）
- ★ 粉紅色旗幟（危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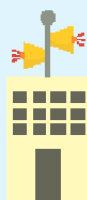
2. 旗幟顏色判定：需依據上開資訊取得之資訊來源所呈現之空氣品質指數（AQI）顏色進行當日空氣品質旗幟顏色之判定。
3. 記錄當日所升旗幟顏色。



5

全校宣導說明作業

1. 可利用學校晨會或其他大型聚會、廣開時間對全校師生進行宣導，或透過廣播廣播本帶回家長宣導單，宣導不同顏色所代表的防護建議。
2. 相關資訊可參閱使用宣導海報、宣導單張等，並予以空氣品質旗幟活動之內涵及意義。



4

當日空氣品質資訊及防護作為宣導



可採校內廣播、電鈴聲等宣導方式，告知全校師生當日（上下午）空氣品質指數等旗幟色，以及相關應採取之個人防護防護措施等資訊。

教育部 關心您



校園空氣品質監測向旗看



近來，臺灣空氣污染問題嚴重（例如：夏季的臭氧問題、秋冬季受大陸霾害影響），健康防護工作刻不容緩。鑑此，教育部自104年起推動校園空氣品質旗幟，學校需從「行政院環保署空氣品質監測網」的空氣品質指標(AQI)，判定當日空氣品質旗幟顏色；使校園師生瞭解當地的空氣品質狀況及空氣品質意義，以做好相關防護措施、提升自我保護意識。

如何進行

每日主動查看環保署空氣品質監測網所顯示的空氣品質指標(AQI)，在校園進行置旗（開東旗），再輔以校園廣播或晨會宣導，告知全校師生當日空氣品質及因應的防護措施。

認識空氣品質旗幟

良好

空氣良好是綠旗，戶外運動可安心。

可以多到戶外運動！但還是要注意旗幟是否變色喔！



不良

空氣不良是紅旗，減少運動多休息。

要避免長時間劇烈運動。下課時，多待在教室內休息，敏感體質的小朋友更要注意自己的身體，留在教室內，外出要戴口罩喔！



普通

空氣普通是黃旗，戶外活動要小心。

還是可以到戶外運動，但是對空氣敏感、有氣喘的小朋友要注意自己身體，不能做太激烈的運動喔！如果身體不舒服要聽老師說！



非常不良

空氣危害是紫旗，戶外停止並小心。

容易讓人生病，所以戶外活動也要停止，離開教室要戴口罩！氣喘或敏感體質的小朋友，更要注意自己的身體，並將藥物隨時帶在身上。



敏感

空氣敏感是橘旗，敏感體質要留意。

一般小朋友還是可以到戶外運動，但是對空氣敏感、有氣喘的小朋友要留意自己的身體，不能待在戶外太長時間，要記得戴口罩喔！身體不舒服要聽老師說！



危害

空氣危害是褐紅旗，戶外停止要注意。

容易讓人生病，一定要停止戶外活動待在室內，並將門窗關閉！氣喘或敏感體質的小朋友，更要注意自己的身體，將藥物隨時帶在身上，氣喘的人應增加使用吸入劑頻率！



空氣品質資訊哪裡知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品質監測網
<https://airtw.epa.gov.tw/>



環境即時通 (APP)
可利用手機查詢
即時空氣品質資訊



環境保護署空氣品質
改善維護資訊網
<https://air.epa.gov.tw/>

教育部 關心您